

公司代码：600531

公司简称：豫光金铅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杨安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苗红强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部分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报告全文及摘要；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豫光金铅/股份公司	指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豫光集团、控股股东	指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集团	指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勤万信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豫光	指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豫光国际	指	豫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豫光澳大利亚	指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西豫	指	青海西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江西源丰	指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湖南圣恒	指	湖南省圣恒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瑞峰公司	指	乌拉特后旗瑞峰铅冶炼有限公司
龙钰公司	指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有限公司
合金公司	指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靶材公司	指	济源市豫金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半年度、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豫光金铅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NAN YUGUANG GOLD&LEAD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安国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慧玲	苗雨
联系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 1 号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 1 号
电话	0391-6665836	0391-6665836
传真	0391-6688986	0391-6688986
电子信箱	yuguang@yggf.com.cn	yuguang@yggf.com.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459000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9000
公司网址	http://www.yggf.com.cn

电子信箱	yuguang@yggf.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基本情况未发生变更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及备至地点未发生变更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豫光金铅	600531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3,807,577,361.01	11,793,392,687.62	1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477,205.77	239,878,638.63	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3,591,939.41	217,508,871.18	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92,705.32	-424,655,762.58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89,665,157.10	4,062,958,456.56	3.12
总资产	13,845,197,584.92	13,399,864,256.95	3.3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16	0.2200	5.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16	0.2200	5.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143	0.1995	7.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2	6.26	减少0.2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5.57	5.67	减少0.1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664,180.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80,518.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23,208.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 所得税影响额	6,236,226.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6	
合计	18,885,266.3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有色金属冶炼及经营，化工原料的销售；贵金属冶炼；金银制品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电解铅、白银、黄金、阴极铜、硫酸等，用途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电解铅	主要用于制造铅酸蓄电池、电缆包衣、氧化铅和铅材。另外，电解铅还用作设备内衬、轴承合金、低熔合金、焊料、活字合金、放射性和射线的防护层等。
白银	主要应用于电子电器、感光材料、化学化工和工艺饰品等。
黄金	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器工业、航空航天、装饰、医药等领域。
阴极铜	广泛应用于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工业、国防工业等领域。
硫酸	主要用于硫酸铵、过磷酸钙、磷酸、硫酸铝、二氧化钛、合成药物、合成染料、合成洗涤剂制造领域。

公司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生产活动主要为有色金属冶炼及综合回收两个环节。公司通过原料加工冶炼产出精铅、阴极铜成品，同时对冶炼副产品中黄金、白银、硫酸、锑、铋、锌等有价金属和有价元素进行综合回收，提高资源有效利用。公司按生产流程和冶炼特点设置生产单位，分别承担金属冶炼、成品精炼、贵金属回收、综合回收等相对应的产品任务。生产任务由公司生产部按年、季、月分解落实，提供销售资源配套条件、动态平衡调整，实现整个系统的连续、满负荷、平衡生产，有相应的技术、安全、环境管理体系，有成本计划、材料计划、备件计划、检修计划等配套的计划管理体系，各生产单位按计划具体分解，依据相关作业文件和制度具体实现各生产环节的实时控制，从而保证生产运行的有序、有效组织。

此外公司重视发展循环经济，逐步建立原生铅与再生铅共生产的循环经济产业模式。公司采用 CX 集成系统对废铅酸蓄电池进行处理回收，不仅解决了废铅酸蓄电池的环境污染问题，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公司对原料需求，把清洁生产、资源及其废弃物综合利用、生态设计和可持续发展等融为一体，从而实现绿色高效冶炼。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为铅精矿、铜精矿，通过国内、国际市场采购。采购过程中，公司根据国内外市场价格走势及库存结构，及时调整采购策略，规避原料采购风险。公司外购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是按照产成品市场价格扣减市场加工费的方法确定；产成品市场价格主要参考上海有色网、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华通铂银交易、伦敦金属交易所市场发布的铅、铜、金、银价来确定。公司成立价格委员会，每周召开价格会议，集体决策判断预测公司产品价格走向及趋势，利用市场价格波动，在保证供货的前提下，最大限度的压缩采购成本。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分国内和国外两市场，其主要销售模式为对终端客户直接销售，尽量减少中间环节的销售费用使公司利润最大化。在国内市场上，公司根据客户近 3 年来的购买数量和购买价格，对客户资源进行细分，并依次区别对待。此外，公司将客户按区域划分，并在区域内将客户按其所生产产品的特性进行市场细分，及时了解客户对产品的质量、结构层次以及服务质量的要求，根据客户的需求不断调整和变化销售策略。同时，公司注重强强联合，与国内知名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协议，签订长期合同，拓宽销售渠道，增加市场占有率。因产品质量有保证、服务及时、信誉度高，公司在国内市场具有很强的竞争力。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主要参考上海有色网、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华通铂银交易市场等发布的铅、铜、金、银价适当调整作为出厂价。公司目前铅锭产量居全国第一位，是上海有色网报价的第一采标单位。

国际市场上，公司将国际合作客户层层筛选，进行银行资信调查，保留了大批信誉良好、用

量大、有合作潜力的大用户，为公司在国际的销售工作奠定了基础。在价格确定上，公司参照国际惯例，以伦敦金属交易所(LME)和伦敦贵金属协会(LBMA)为定价参照系统，为在国际市场上销售的产品做了保值点价，不仅灵活而且保证了国际市场的销售利润。

（二）所属行业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证监会公告 2012[31]号)，公司所处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代码为C32)。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电解铅、白银、黄金等有色金属及贵金属产品的冶炼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电解铅、白银、黄金、阴极铜等，公司是国内电解铅和白银生产领域的龙头企业。近些年来，公司积极探索转型升级，发展循环经济，现已成为全国再生铅行业中资质最齐全、最具竞争优势的企业之一，开创了再生铅与原生铅相结合的新模式，使铅工业步入了“生产—消费—再生”的循环发展之路，被誉为“再生铅发展的中国样本”。

2022年上半年，俄乌冲突加剧了全球经济前景的不确定性，全球通胀居高不下，欧美多国开启货币加息政策，美元指数持续上行。避险需求提振了金价、银价反弹，金价一度上涨接近2020年的历史高位后承压回落；银价一路走高，4月份开始进入下跌通道；基本金属下跌，铅价表现相对抗跌；铜价再度刷新历史新高后回落。

2022年上半年，伦敦金银协会(LBMA)现货黄金均价为1,873.95美元/盎司，同比上涨3.76%；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5收盘加权平均价391.51元/克，同比上涨3.81%。伦敦金银协会(LBMA)现货白银均价为23.3美元/盎司，同比下跌12.06%；上海华通铂银交易市场白银均价4,853元/千克，同比下跌10.57%。

2022年上半年，伦敦金属交易所(LME)三个月期铅均价2,262美元/吨，同比上涨8.5%；上海期货交易所(SHFE)沪铅主力合约均价15,320元/吨，同比上涨0.6%。伦敦金属交易所(LME)三个月期铜均价9,741美元/吨，同比上涨7.11%；上海期货交易所(SHFE)三个月期铜均价为71,223元/吨，同比上涨6.03%。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间，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显著变化。

（一）技术优势

近年来，公司一直引领着国内铅冶炼技术进步的发展方向，并超前于全行业不断进行技术创新，目前，公司铅冶炼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技术经济指标明显优于国内平均水平，被工信部列为有色金属行业能效标杆企业。公司拥有富氧底吹氧化-液态高铅渣直接还原炼铅、废旧铅酸蓄电池自动分离-底吹熔炼再生铅工艺、底吹炉炼金银、铜铈底吹连续吹炼等多种国际领先的核心技术。

（二）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了解国内外铅铜冶炼技术最新进展和科研的技术人才队伍，拥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技术人员190余名。拥有洞察敏锐、信息灵通和网络广泛的市场营销队伍，还拥有一批实践经验丰富的管理人才，在企业生产金融创新方面具有超前意识，是国内率先参与国际市场经营的有色金属企业，拥有一批国际化经营人才，在国内外原材料市场、金属期货市场和现货市场比较活跃，为公司大力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提供了重要保障。

（三）质量优势

公司生产的铅锭、银锭、阴极铜等主要产品获得“全国用户满意产品”殊荣。豫光牌铅锭、银锭、阴极铜、铅合金锭、硫酸等产品实物质量已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实物水平，中国有色金属协会多次授予有色金属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公司多次荣获客户授予的“年度优质供应商”的奖牌，获得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质量、品质的认可。2021年，公司铅锭和阴极铜顺利通过国家工信部绿色设计产品公示。

（四）市场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公司主要产品电解铅、白银、黄金、阴极铜分别在伦敦金属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上海黄金交易所注册，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与国内大型蓄电池生产企业以及国际上大的原料供应商均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拓宽了销售、采购渠道，电解铅、白银等产品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量稳步提升，完成铅产品产量 22.70 万吨，阴极铜 8.06 万吨，黄金 4,662.81 千克，白银 670.19 吨，实现营业收入 138.0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08%，实现利润总额 23,882.9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2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47.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25%。

2022 年上半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市场形势、常态化疫情防控等因素叠加影响，公司始终坚持“做强有色主业，坚持循环经济，加快转型升级，完善产业链条”的战略布局和“上游抓资源，主业抓标杆，下游抓延链，外向抓贸易，周边抓多元”的工作思路，以效益提升为宗旨，以项目建设为抓手，以管理创新为动力，以全产业链协同发展为导向，扎实工作，统筹安排，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一、精心组织统筹协调，生产效能稳步提升

公司坚持以效益为中心，不断优化生产管理，持续推进精细化、差异化和效益化生产，较好地实现了生产、效益、指标同步提升。深入推进中国有色冶炼标杆企业创建工作，持续完善创标体系，强化激励引导，创标成效不断巩固，公司尾矿含铜、粗铅综合能耗等指标创行业标杆；全面加强能源管控，通过强化能源管理体系建设、实施节能技改、降低能源消耗、开展节能降耗降支工作，深挖节能潜力；坚持统筹协调，持续优化生产管理，扎实推进差异化和效益化生产，强化生产全流程监管，建立预警考核机制，合理安排计划检修和原料采购，积极开展“降库存”、现场管理等活动，生产效能稳步提升。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主产品铅产品、阴极铜、黄金、白银产量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 2.21%、41.40%、0.54%和 11.25%，创五年来同期新高，综合回收产品铋、碲、镉、锡、钼等均创历史最好水平，转型升级产品锂电铜箔、银基合金等生产稳定，顺利投放市场。

二、突出延链补链强链，发展优势持续提升

公司坚持以新材料、新能源、多元产业为重点，持续推进产业链条延伸，持续延链补链固链强链，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围绕新能源、新材料建设，铜箔试验线项目顺利试产，铜箔产品已顺利投放市场。公司高端铅铜合金、冶金机械、贵金属制品、靶材、环保等产业效益持续增长，呈现多极支撑、多业并举、效益良好的发展格局。

三、坚持创新驱动，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增强

公司坚持不断增强自主创新、协同创新能力和水平，科技创新水平持续提升。2022 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资源循环利用、环保、节能减排、新材料研究等方向开展技术攻关，不断健全创新体系，绿色有色冶金与新材料研发（试验）基地项目按计划推进。加快科研载体建设，“一院八所”创新升级。积极融入国家科技创新体系，公司负责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固废资源化”重点专项“复杂铅基多金属固废协同冶炼技术与大型化装备”项目进展顺利。不断加快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公司大数据平台建设一期数据集成平台项目初步建成。

四、守红线筑底线，安全环保形势持续稳定

公司坚持树立红线意识，切实把安全、环保和质量工作作为生命线，全面落实安全环保主体责任，深化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持续完善自我保障体系和监督管理机制，推动公司进入风险自辨自控、隐患自查自治的良性循环，较好确保了上半年公司生产形势的安全与稳定。坚持环保零污染、零事故的“双零目标”，积极推动铅、铜产业申报河南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评级 A 级企业认定，全面强化环保体系建设，深度开展“三废”治理，切实加强在线预警管控，稳步推进废水零排放，不断深化污染防治，持续完善危废物联网管理系统，公司环保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807,577,361.01	11,793,392,687.62	17.08
营业成本	13,247,982,558.87	11,146,042,298.45	18.86
销售费用	11,455,082.81	13,579,257.19	-15.64
管理费用	82,822,009.35	88,482,104.85	-6.40
财务费用	117,585,083.83	113,847,532.40	3.28
研发费用	67,377,959.30	14,451,733.81	36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92,705.32	-424,655,762.5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278,925.75	-399,015,007.6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04,932.34	616,658,159.57	-87.45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公司研发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挖潜增效，加强存货管理，存货数量下降，资金需求减小。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521,699.04	1.09	0.00	0.00	不适用	注 1
衍生金融资产	454,828,373.16	3.29	74,974,760.28	0.56	506.64	注 2
应收账款	106,782,125.42	0.77	202,803,448.60	1.51	-47.35	注 3
应收款项融资	95,650,903.94	0.69	71,782,874.22	0.54	33.25	注 4
预付款项	1,334,699,520.48	9.64	800,407,205.77	5.97	66.75	注 5
其他应收款	295,112,306.44	2.13	132,466,723.88	0.99	122.78	注 6
其他流动资产	229,570,008.62	1.66	114,578,832.76	0.86	100.36	注 7
在建工程	408,226,197.20	2.95	265,230,403.02	1.98	53.91	注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008,677.34	1.14	63,601,209.09	0.47	148.44	注 9
衍生金融负债	28,558,205.44	0.21	44,871,482.58	0.33	-36.36	注 10
合同负债	130,732,727.37	0.94	91,890,677.96	0.69	42.27	注 11
应交税费	99,355,433.59	0.72	232,899,576.59	1.74	-57.34	注 12
其他应付款	78,921,820.36	0.57	40,707,610.34	0.30	93.87	注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1,474,443.83	5.57	491,932,230.10	3.67	56.83	注 14
其他流动负债	38,693,151.98	0.28	11,758,688.38	0.09	229.06	注 15
长期应付款	48,730,131.43	0.35	99,025,338.13	0.74	-50.79	注 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367,015.73	0.25	690,508.20	0.01	4,877.06	注 17
其他综合收益	2,396,646.06	0.02	14,132,399.60	0.11	-83.04	注 18
专项储备	23,559,189.83	0.17	14,396,522.02	0.11	63.65	注 19

其他说明

注 1：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本期新增结构性存款所致。

注 2：衍生金融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本期期货头寸增加以及浮动盈余增加所致。

注 3：应收账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本期长单客户跨期末结算金额减少。

注 4：应收款项融资增加的主要原因：期末用于融资的票据增加。

注 5：预付款项增加的主要原因：本期国外原料采购信用证到单后货未到形成的预付货款。

注 6：其他应收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本期期货保证金增加。

注 7：其他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由于期末预缴海关进口增值税及待抵扣的税款增加所致。

注 8：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本期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工程项目（二期）以及铁路专用线项目投入增加。

注 9：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浮动亏损增加。

注 10：衍生金融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本期未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负债减少所致。

注 11：合同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由于本期期末跨期结算的货款增加。

注 12：应交税费减少的主要原因：由于本期应交的增值税减少所致。

注 13：其他应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由于本期铅锭仓单质押冲抵期货保证金所致。

注 1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由于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注 15：其他流动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本期合同负债增加，导致待转销项税增加。

注 16：长期应付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本期按期偿还融资租赁借款所致。

注 17：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本期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浮动盈余增加所致。

注 18：其他综合收益减少的主要原因：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注 19：专项储备增加的主要原因：由于本期计提的专项储备大于使用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99,404,211.71	主要是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黄金租赁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5,000,000.00	质押借款
存货	47,979,656.14	系公司铅锭仓单质押
固定资产	198,856,278.65	143,797,478.70 元系本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固定资产售后回租的期末账面价值；55,058,799.95 元系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用于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3,185,288.49	用于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借款抵押
合计	1,174,425,434.99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3,741.19 万元，具体被投资的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报告期投资额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贸易、投资	100	574.09
豫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	100	3,167.1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衍生金融资产	454,828,373.16	74,974,760.28	379,853,612.88	428,598,206.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521,699.04		150,521,699.04	521,699.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901,891,760.00	945,912,600.00	-44,020,840.00	-55,293,260.00
衍生金融负债	28,558,205.44	44,871,482.58	-16,313,277.14	-43,786,371.33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合金铅生产及销售	5,000.00	26,063.24	12,260.60	372.77
济源市豫金废旧有色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废旧回收	100.00	419.57	323.70	43.47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废旧回收处理，合金、铅膏、塑料等本企业自产产品的销售	16,185.86	30,030.79	15,396.50	1,515.00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	贸易	54.42	17,734.07	-23,050.53	16,206.73

公司					
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设备维修	1,000.00	8,332.72	2,854.32	358.74
济源市豫金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溅射靶材等材料的研发、有色金属废料回收	6,500.00	7,293.09	3,488.12	-156.92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贸易、投资	1,779.09	5,308.79	5,494.59	-18.62
豫光金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商贸	6,000.00	87.06	-291.56	10.03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	10,000.00	57,190.10	16,344.92	2,878.51

注: 1、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779.09万澳元;

2、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4.42万港元。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超过10%的子公司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范围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贸易	0.00	16,206.73	16,206.73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	0.00	3,011.64	2,878.51

(2) 公司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有限公司	矿产资源勘探、采选、销售	1,000.00	6,034.69	-2,180.52	-311.37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小额贷款	11,000.00	15,474.63	14,565.36	372.10
SORBY HILLS	探矿、采矿		4,433.14	4,380.71	-0.32
济源市萃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项目治理、废物处置及利用	5,500.00	5,171.79	5,122.56	-260.12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价格波动风险

作为国际大宗商品, 公司产品不仅受实体经济供给、需求变化的影响, 也易受国际金融资本短期投机和国际政治环境等多种因素的剧烈冲击, 产品价格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形; 公司为有色金属冶炼加工企业, 原料自给率较低, 有色金属价格的波动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强研判宏观经济走势, 统筹国内外市场, 发挥互补采购优势, 加大原料、工艺和生产环节的沟通协调, 精心制定月度采购计划并严格执行, 密切关注库存, 合理调配计划, 最大限度减少资金占用。加强对市场和价格走势预测预判, 充分利用预售、交割等方式, 确保产品处于低库存运行, 同时做好采购、销售等阶段的期货保值方案, 力争做到公司整体经营风险可控。

2、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为有色金属冶炼加工行业，作业流程长，工艺复杂，涉及的安全因素较多，作业时会因为自然或人为因素而造成一定的安全隐患，这些安全隐患所造成的事故可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公司在冶炼生产环节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渣、废水、废气、粉尘、噪音等污染，随着国家对环境污染监管和执法力度不断加大，社会公众环保意识持续增强，对企业环保要求不断提高，以及国家“碳中和、碳达峰”目标和超低排放等相关要求不断加强，可能导致公司环保投入增加，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政策的有关规定，继续加大环保投入，做好环保技术储备与升级，加强环保基础工作，强化源头治理，层层落实环保主体责任，进一步巩固提高环保技术管理优势，降低环保风险。

3、汇率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铅精矿、铜精矿国外采购占一定比例，公司进出口业务和外币借款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采购成本和销售价格均会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状况。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欧美等主要经济体的经济情况、中国的经济政策和经济数据等，采取远期交易、期权交易等外汇交易工具，来降低汇率风险给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

4、政策风险

有色金属冶炼行业在我国有相关的行业准入制度，在环境保护、能源节约、资源的综合利用等方面有严格的要求，公司的各项业务必须遵守国家相应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另外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税收优惠政策、环保政策的调整都会给公司的业务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研究行业政策的变化和调整，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要求进行生产经营，确保公司稳定持续发展。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4 月 23 日	1、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7、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
				8、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报酬事宜的议案
				9、关于审议 2021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2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审议 2021 年监事薪酬及 2022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供货合同（氧化锌、白银）》的议案

				14、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购货合同（铅渣、铜渣、银浮选渣）》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李慧玲	董事会秘书	聘任
陈伟杰	监事	选举
苗红强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张中州	监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工作调整原因，苗红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慧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苗雨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做出决议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中州先生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股东单位充分协商，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陈伟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豫光金铅

豫光金铅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废水，主要大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硫酸雾、汞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废水污染物种类为化学需氧量、氨氮（NH₃-N）、总铅、总砷、总汞、总镉、pH值、悬浮物、总铜、硫化物、氟化物（以F⁻计），废水经“超滤+反渗透”等深度处理后达到《蟒沁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776-2012）部分外排。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6-2010）修改单表1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修订单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做到了达标排放。

主要污染物废水、废气等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单位	排放量/贮存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废水	吨	414,587.07	/
一般固废	吨	231,064.23（产生量）；0（储存量）	/
危险废物	吨	67,970.2953（产生量）；414.5129（储存量）	/
废气	万立方米	843,874	/
SO ₂ （废气）	吨	54.941	679.8711
烟尘（废气）	吨	19.85	153.9407
铅（废气）	千克	692	7,567
氮氧化物（废气）	吨	77.257	463.8433

公司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废气）

监测点	监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达标情况	备注
冶炼一厂制酸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0.56	10	达标	数据来源于废气在线监测数据以及公司监测站的自行监测数据
	铅	0.0187	2	达标	
	二氧化硫	3.89	100	达标	
冶炼一厂熔炼车间总排口	颗粒物	0.82	10	达标	
	铅	0.00669	2	达标	
	二氧化硫	2.66	100	达标	
直炼厂制酸尾气	颗粒物	3.29	10	达标	

排放口	铅	0.0199	2	达标
	二氧化硫	5.78	100	达标
直炼厂烟化还原炉排放口	颗粒物	0.7	10	达标
	铅	0.0309	2	达标
	二氧化硫	5.39	100	达标
贵冶厂车间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85	10	达标
	铅	0.0163	2	达标
	二氧化硫	11.53	100	达标
贵冶厂岗位收尘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56	10	达标
	铅	0.0201	2	达标
	二氧化硫	4.23	100	达标
熔炼厂侧吹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0.39	10	达标
	铅	0.0761	2	达标
	二氧化硫	2.4	100	达标
熔炼厂侧吹炉岗位收尘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0.85	10	达标
	铅	0.166	2	达标
	二氧化硫	21.44	100	达标
玉川厂实验炉岗位收尘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57	10	达标
	铅	0.145	0.7	达标
	二氧化硫	5.99	100	达标
玉川厂制酸尾气	颗粒物	0.61	10	达标
	铅	0.0209	0.7	达标
	二氧化硫	1.86	100	达标
玉川厂原料废气	颗粒物	1.27	10	达标
	铅	0.0022	0.7	达标
玉川厂环境集气	颗粒物	1.17	10	达标
	铅	0.0092	0.7	达标
	二氧化硫	4.93	100	达标
综合回收厂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0.47	10	达标
	铅	0.0195	2	达标
	二氧化硫	15.43	100	达标
综合回收厂还原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0.2	10	达标
	铅	0.019	2	达标
	二氧化硫	23.5	100	达标
精炼厂粗铅熔化	颗粒物	2.2	10	达标
	铅	0.0148	2	达标
精炼厂精铅熔化	颗粒物	1.9	10	达标
	铅	0.013	2	达标

公司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废水）

监测点	总铅	总镉	总镍	总铬	总砷	总汞	流量 m ³ /d
豫光金铅废水排放口	0.018	0.008	0.23	未检出	0.05	未检出	800m ³ /d
玉川冶炼厂废水总排口	/	/	/	/	/	/	该排放口已报备停用，并将排污许可内容内容进行变更
冶炼一厂废水总排口	0.045	0.008	0.21	未检出	0.03	未检出	1,650m ³ /d

公司已办理排污许可证，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

公司按要求开展了环境监测，废水、废气监测结果均达标，符合现行标准要求。

（2）青海西豫

青海西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7.43%的股权。

主要污染物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是否达标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	总汞，总镉，总铬，总砷，总铅，总镍，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	1. 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 2.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园区管网统一处理	是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硫酸雾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是	《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6-2010）
噪声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江西源丰

主要污染物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单位	排放量/贮存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废水	吨	0	/
S02（废气）	吨	0.20	9t/a
烟尘（废气）	吨	0.23	/
铅（废气）	千克	0.62	49kg/a
氮氧化物（废气）	吨	3.91	11.52t/a

公司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废气）

监测点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备注
熔铸	烟尘	14.38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达标	
	二氧化硫	4.39		达标	
	氮氧化物	2.76		达标	

（4）湖南圣恒

湖南圣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湖南圣恒的性质是对废电池进行收集、中转、暂存，不存在拆解、破碎等生产环节，未涉及排污事项。

（5）瑞峰公司

瑞峰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6.48%的股权。目前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未涉及排

污。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单位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要求建设了各项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污染治理设施，具体建设内容为：

(1) 豫光金铅

1. 废水处理设施：公司粗铅冶炼系统产生的酸性含重金属废水，经化学沉淀处理后，再进入综合污水处理系统，其它生产废水直接进入综合污水处理系统，经絮凝沉淀、多介质过滤、超滤、反渗透处理后，部分回用，多余部分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地理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绿化灌溉。

2. 废气处理设施：对高浓度的炉窑含硫烟气经余热锅炉+电收尘+两转两吸接触法制酸+尾气增吸工艺进行处理，做到达标外排。目前，公司所有主要污染源均在尾气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实时在线监控。为减少物料堆存转移过程无组织排放现象，公司新建物料大棚，确保所有物料入仓入棚，另一方面，采用雾炮降尘装置替代原有的喷淋抑尘系统，操作简便，抑尘效果明显。使用螺旋送灰方式将烟灰直接送入灰仓，减少转运中的无组织排放，仍需采用车辆转运的，将车辆密闭，车辆与放灰口采用布袋软连接减少放灰时无组织排放现象。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公司生产过程中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运行所产生的机械噪声。为有效控制噪声污染，各生产单位结合环境、地形、噪声点位周边等情况，优先选购低噪声的生产设备和部件；在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和投入运行阶段认真调试，严格控制机械噪声；对设备实施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有效的控制了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均符合标准。

4.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有铅浮渣、阳极泥、水淬渣、烟灰等。其中水淬渣为一般固废，外售水泥厂等单位进行综合回收；铅浮渣、烟灰等返配料系统；阳极泥返公司贵金属回收系统回收金、银等。公司办理有废旧蓄电池、含铅废物、有色金属冶炼废物、阴极射线管含铅锥玻璃等12个类别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危废转移五联单手续。

公司各类污染防治设施均运行完好，能够起到降低污染物排放及环境影响的作用。

(2) 青海西豫

1. 废气处理设施：环境集烟经脉冲式布袋收尘器+双碱法脱硫+臭氧脱硝处理达标后外排；制酸尾气经布袋收尘进入双氧水法脱硫+臭氧脱硝处理后达标外排。

2. 废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排市政污水管网。

3. 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水淬渣、石膏渣等外售水泥厂等单位进行综合回收；废机油、含砷废渣等危险固体废物委托具备相应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收尘烟灰、铜浮渣、锑还原渣、铅渣、炉渣全部回用于生产系统。

(3) 江西源丰

1. 废水处理设施及运行情况：生产性废水、废酸、滤液、初期雨水全部经过三级中和+絮凝沉淀+RO膜反渗透系统处理回用。生活废水经SBR+沙滤工艺处理，废水处理能力为100%。

2. 废气处理设施及运行情况：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通过60m长烟道冷却沉降+布袋除尘+三级湍球塔+CEMS在线连续监测+50m高烟囱排放处理。1000 m²布袋除尘器，整个系统烟尘去除效率达99%，脱硫效率为70%以上。

3. 噪声处理设施及运行情况：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同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安装消声器、减震和隔声间等；所有产生高噪声设备均设置在单层厂房内；厂区绿化超20%达30000 m²以上。

4. 固废处理设施及运行情况：意大利进口CX集成废旧蓄电池自动破碎分离系统；防腐防渗废旧蓄电池储存池、铅膏储存库等。

5. 以上系统运行正常。

(4) 湖南圣恒

湖南圣恒环保设施建设主要有防腐、防渗漏地面，废电池分类贮存箱及应急酸液收集池。地面公司采用的是花岗岩与环氧树脂相结合的地面，完全可满足废电池贮存的需求；贮存箱采用的是塑料箱；应急酸液收集池经过了防腐、防渗漏处理，预防意外破损的电池酸液收集处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豫光金铅

公司建设项目有效的落实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要求。公司主要项目环评及验收批复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单位及文号	验收单位及文号
1	铅冶炼烟气（尘）综合治理技改项目	河南省环保局 豫环监表（1999）32号 1999年11月15日	河南省环保局 豫环保验（2002）55号 2002年12月10日
2	再生铅资源综合利用工程及6万吨/年再生铅精炼工程	河南省环境保护局 豫环监（2005）91号 2005年6月13日	河南省环保局 豫环保验（2008）30号 2008年6月10日批复
3	10万吨/年废旧蓄电池综合回收工程	河南省环境保护局 豫环监表（2005）60号 2005年4月26日	河南省环保局 豫环保验（2008）30号 2008年6月10日批复
4	8万t/a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环保治理工程	河南省环境保护局 豫环审（2008）107号 2008年5月15日	河南省环保厅 豫环审（2012）275号 2012年12月6日
5	二期废旧蓄电池综合利用工程	济源市环保局 济环开[2008]065号 2008年2月26日	济源市环保局 济环评验[2012]06号 2012年2月16日
6	污水综合治理回用工程	河南省环境保护局 豫环监表[2008]41号 2008年10月11日	济源市环保局 济环评验[2011]60号 2011年10月18日
7	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工程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豫环审[2011]323号 2011年12月28日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豫环审[2015]148号 2015年4月24日
8	多金属双底吹冶炼系统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豫环审[2020]29号 2020年9月3日	自主验收
9	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豫环审[2013]407号 2013年9月11日	自主验收

公司已通过（第六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排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2) 江西源丰

1. 江西源丰于2010年12月向江西省环保厅递交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1年8月29日取得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赣环评字[2011]349号）。

2. 江西源丰于2014年向江西省环保厅递交本项目设备变更的请示函，于2014年7月28日取得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本项设备变更的批复（赣环评函[2014]152号）。

3. 江西源丰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取得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赣环评函[2015]147 号)。

4. 江西源丰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及时有效处置公司区域内发生的突发性环境和生态破坏事件(以下简称“突发环境事件”),规范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确定潜在事故或紧急情况突发时的应急措施,以便及时响应,预防或减少可能伴随的环境影响、伤害或损失,公司所属各单位均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每年开展事故应急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各单位均按照 2022 年环境保护工作计划开展了自行监测工作,并在当地政府指定的网站、平台公布了监测信息,监测结果均为合格。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龙钰公司

龙钰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为选矿厂破碎车间经布袋收尘后的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选厂尾矿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污标准,做到了达标排污。

该公司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废水处理设施:矿山采选生产系统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是矿坑涌水,矿坑涌水经中间池作为选厂选矿补充用水、选矿废水经澄清后选厂回用,生活废水排入公司污水管网,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绿化。

2. 废气处理设施:井下作业粉尘采用湿法进行除尘,除尘后的废气经回风道与其它污风混合后一并由风井排出井下。废石场、矿场用喷淋和防尘网进行降尘。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尾矿堆存在尾矿库,闭库时黄土覆盖后绿化,减少尾砂对环境的影响;收尘系统除尘灰作为原料回用于选矿工艺。

该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06年9月,公司龙头山采区、选矿厂和尾矿库通过赤峰市环境保护局的环保竣工验收;2015年12月公司三楞子山矿区铅锌矿6万吨/年采矿项目通过了赤峰市环境保护局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合金公司

合金公司对产生的熔铅锅烟气加装布袋式除尘器,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污标准,做到了达标排污;对生产设备实施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3) 靶材公司

靶材公司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酸性废气进行治理后,达标排放。

除上述公司外,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业务主要涉及投资、商贸、设备维修等,未涉及排污事项。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打造经典环保有色制造工业为使命，不断加快推进技术创新，加强基础研究，开展技术研发、推广，持续推动技术装备实现革命性升级；不断提高智能化管理水平，减少能源消耗环节的间接排放；不断提升短流程工艺行业占比，持续优化工艺过程控制，进一步降低能耗、物耗，确保公司在技术装备、节能环保、低碳以及盈利能力等多方面持续保持行业引领地位，保持企业持续发展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建设循环、低碳、绿色的生产方式，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环保双零目标”为主线，以环保规范化管理为重点，围绕创建 A 类环保企业，强化环保体系建设，继续完善各类环保制度、加强监督监测、规范运行记录、收集整理环保数据。强化各部门责任担当和配合协作，全力配合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管控，未出现异常被通报现象和大范围停产给公司生产造成较大影响。有效应对中央黄河流域生态督查和上级环保部门检查，积极争取生态环境部对外交流中心汞污染防治资金和中央大气、土壤资金。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精准扶贫村的帮扶工作，提升巩固成效。为邵原镇神沟村捐赠的大型装载机对外租赁，每年该村可获得租赁收入 4.8 万元；为扶贫村邵原镇坟凹村建造的榨油厂，带动了贫困人口就业，公司帮其拓宽产品销售渠道；继续拓宽神沟村桶装水销售渠道，帮扶神沟村桶装水销售；春节、端午节，公司对贫困村贫困户进行慰问，为贫困家庭捐献物资。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豫光集团	今后不再开展、拓展与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不新设实际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子公司或附属企业。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发布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2022-012）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21年9月7日	2021年9月8日	2022年9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方借款金额5,000万元，到期日为2022年9月7日	无	否	否	0	是	是	母公司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6,000.00	2021年11月8日	2021年11月9日	2022年11月9日	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方借款金额6,000万元，到期日为2022年11月8日	无	否	否	0	是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22年3月21日	2022年3月22日	2023年3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方借款金额3,000万元，到期日为2023年3月21日	无	否	否	0	是	是	母公司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22年3月23日	2022年3月24日	2023年3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方借款金额2,000万元，到期日为2023年3月23日	无	否	否	0	是	是	母公司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3,960.00	2022年5月18日	2022年5月19日	2023年5月19日	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方借款金额3,960万元，到期日为2023年5月18日	无	否	否	0	是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96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9,96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056.9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0,103.8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0,063.8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9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19,96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9,96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公司2020年3月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豫光、合金公司分别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贷款额度的担保，担保期限均为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0-004）。</p> <p>根据上海豫光经营业务发展需要，2021年4月15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原有担保的基础上，为上海豫光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总额增加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两年；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源丰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贷款额度的担保，担保期限为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1-012）。</p> <p>2022年3月30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为上海豫光及其全资子公司豫光国际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一年；同意公司为豫光澳大利亚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2-010）。</p> <p>公司2022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20亿元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两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2-011）。</p>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5,5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0	322,799,737	29.61	0	质押	118,150,000	国有法 人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0	75,152,132	6.89	0	质押	37,575,200	国有法 人

中国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56,600	38,319,871	3.51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32,221	10,541,436	0.97	0	无	0	其他
李荣国	-35,000	4,569,887	0.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85,500	3,008,700	0.28	0	无	0	其他
王跃岭	98,900	2,650,0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彭海生	1,275,500	1,847,200	0.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美艳	160,000	1,708,400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玉明	0	1,637,600	0.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2,799,737	人民币普通股	322,799,737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152,132	人民币普通股	75,152,132				
中国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8,319,871	人民币普通股	38,319,87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541,436	人民币普通股	10,541,436				
李荣国	4,569,887	人民币普通股	4,569,88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008,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8,700				
王跃岭	2,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50,000				
彭海生	1,84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7,200				
孙美艳	1,70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8,400				
陈玉明	1,63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7,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0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7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已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须经证券监管部门核准/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522,237,251.61	1,904,519,016.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50,521,699.04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454,828,373.16	74,974,760.28
应收票据	七-4	18,188,620.69	23,596,000.00
应收账款	七-5	106,782,125.42	202,803,448.60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95,650,903.94	71,782,874.22
预付款项	七-7	1,334,699,520.48	800,407,205.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95,112,306.44	132,466,723.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5,690,510,055.48	6,245,312,236.04
合同资产	七-10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29,570,008.62	114,578,832.76
流动资产合计		9,898,100,864.88	9,570,441,097.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其他债权投资	七-15		
长期应收款	七-1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13,169,196.40	107,164,224.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8,051,643.13	17,922,122.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41,236,195.20	42,162,029.10
固定资产	七-21	2,927,678,311.03	3,049,607,794.49
在建工程	七-22	408,226,197.20	265,230,403.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23		

油气资产	七-24		
使用权资产	七-25		
无形资产	七-26	277,906,033.45	281,202,110.76
开发支出	七-27		
商誉	七-2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820,466.29	2,533,266.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58,008,677.34	63,601,20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47,096,720.04	3,829,423,159.17
资产总计		13,845,197,584.92	13,399,864,256.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043,557,598.72	4,734,239,671.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901,891,760.00	945,912,600.00
衍生金融负债	七-34	28,558,205.44	44,871,482.58
应付票据	七-35	42,000,000.00	57,790,643.50
应付账款	七-36	909,106,230.81	758,022,910.01
预收款项	七-37		
合同负债	七-38	130,732,727.37	91,890,677.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5,049,320.78	78,947,128.32
应交税费	七-40	99,355,433.59	232,899,576.59
其他应付款	七-41	78,921,820.36	40,707,610.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七-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71,474,443.83	491,932,230.1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8,693,151.98	11,758,688.38
流动负债合计		8,109,340,692.88	7,488,973,219.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378,955,827.51	1,658,364,216.91
应付债券	七-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长期应付款	七-48	48,730,131.43	99,025,338.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预计负债	七-50		
递延收益	七-51	82,363,123.71	87,919,068.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34,367,015.73	690,508.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4,416,098.38	1,845,999,132.23
负债合计		9,653,756,791.26	9,334,972,351.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090,242,634.00	1,090,242,634.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54,375,581.67	1,454,375,581.67
减：库存股	七-56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396,646.06	14,132,399.60
专项储备	七-58	23,559,189.83	14,396,522.02
盈余公积	七-59	265,865,117.56	265,865,117.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53,225,987.98	1,223,946,20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89,665,157.10	4,062,958,456.56
少数股东权益		1,775,636.56	1,933,448.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91,440,793.66	4,064,891,905.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845,197,584.92	13,399,864,256.95

公司负责人：杨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8,760,677.29	1,726,177,005.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521,699.04	
衍生金融资产		201,112,568.43	59,061,591.53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39,891,784.94	181,184,130.76
应收款项融资		90,731,613.94	71,162,874.22
预付款项		1,140,313,836.12	790,554,229.47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35,096,119.06	474,113,085.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324,159,312.34	5,866,262,690.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5,468,059.06	93,724,429.00

流动资产合计		9,116,055,670.22	9,262,240,036.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656,477,511.09	650,400,721.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51,643.13	17,922,122.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1,236,195.20	42,162,029.10
固定资产		2,806,301,985.22	2,923,421,346.10
在建工程		422,676,636.57	268,825,110.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2,376,895.26	255,337,198.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557,364.43	62,245,759.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50,678,230.90	4,220,314,286.78
资产总计		13,466,733,901.12	13,482,554,323.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33,518,921.02	4,453,770,347.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901,891,760.00	945,912,600.00
衍生金融负债		28,558,205.44	31,607,278.53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64,530,330.07	758,615,620.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8,222,155.07	68,466,217.90
应付职工薪酬		58,536,249.44	72,932,845.23
应交税费		65,706,449.16	171,233,714.42
其他应付款		115,342,581.80	131,333,361.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1,474,443.83	491,932,230.10
其他流动负债		17,968,880.16	8,900,608.33
流动负债合计		7,495,749,975.99	7,134,704,823.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78,955,827.51	1,658,364,216.9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8,730,131.43	99,025,338.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363,123.71	87,919,068.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802,543.62	690,508.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2,851,626.27	1,845,999,132.23
负债合计		9,038,601,602.26	8,980,703,955.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90,242,634.00	1,090,242,6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5,849,083.38	1,465,849,083.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34,308.90	-1,931,449.74
专项储备		22,292,474.13	12,902,061.57
盈余公积		265,865,117.56	265,865,117.56
未分配利润		1,585,717,298.69	1,668,922,921.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28,132,298.86	4,501,850,36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466,733,901.12	13,482,554,323.52

公司负责人：杨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807,577,361.01	11,793,392,687.6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3,807,577,361.01	11,793,392,687.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581,173,286.30	11,440,937,667.6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3,247,982,558.87	11,146,042,298.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3,950,592.14	64,534,740.98
销售费用	七-63	11,455,082.81	13,579,257.19
管理费用	七-64	82,822,009.35	88,482,104.85
研发费用	七-65	67,377,959.30	14,451,733.81
财务费用	七-66	117,585,083.83	113,847,532.40

其中：利息费用		110,624,596.36	73,711,937.97
利息收入		12,271,355.52	8,387,471.82
加：其他收益	七-67	89,957,851.20	80,189,422.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6,938,882.33	-129,339,277.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2,165.43	2,076,734.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53,778,557.21	75,205,584.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398,127.47	6,682,760.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00,424,602.65	-94,636,205.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2,469.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1,052,890.27	290,569,772.9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01,932.61	76,654.2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2,625,140.87	2,126,486.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829,682.01	288,519,940.9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3,489,711.46	49,278,184.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319,393.47	239,241,756.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319,393.47	239,241,756.1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477,205.77	239,878,638.6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812.30	-636,882.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1,735,753.54	1,396,830.1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140.84	-727,858.7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7,140.84	-727,858.7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32,894.38	2,124,688.9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364.25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832,894.38	2,010,324.65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0,583,639.93	240,638,586.3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741,452.23	241,275,468.8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812.30	-636,882.4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16	0.22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16	0.2200

公司负责人：杨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4,412,292,298.04	12,443,093,973.2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3,858,041,894.68	11,830,277,342.68
税金及附加		41,272,853.73	50,434,184.99
销售费用		9,112,843.61	13,073,174.11
管理费用		70,926,978.27	77,278,746.60
研发费用		61,644,461.72	6,694,265.71
财务费用		109,012,072.85	107,544,084.41
其中：利息费用		101,793,952.80	67,197,061.83
利息收入		11,507,869.10	7,638,650.14
加：其他收益		49,981,054.54	56,141,450.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6,362,157.39	31,580,286.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5,922.55	2,081,569.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780,147.77	25,130,359.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12,066.75	6,273,096.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0,326,756.23	-94,437,653.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69.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989,863.40	382,492,183.59
加：营业外收入		379,855.19	72,180.90
减：营业外支出		12,623,799.70	2,102,736.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45,918.89	380,461,628.06
减：所得税费用		-15,245,878.10	40,767,983.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91,796.99	339,693,644.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91,796.99	339,693,644.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140.84	-613,494.4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140.84	-727,858.7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7,140.84	-727,858.7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364.2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364.2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088,937.83	339,080,150.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41,426,359.96	13,136,396,860.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29,522.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3,152,109.67	99,144,01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67,907,991.88	13,235,540,872.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04,602,933.68	13,050,315,339.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764,019.27	163,743,671.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7,388,937.14	412,680,036.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0,344,807.11	33,457,58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12,100,697.20	13,660,196,63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92,705.32	-424,655,762.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1,513,420.01	529,054,381.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5,000.00	34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858,420.01	529,420,231.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131,061.52	196,999,892.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3,579,880.44	702,637,960.6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426,403.80	28,797,385.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137,345.76	928,435,23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278,925.75	-399,015,007.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42,977,756.52	4,453,532,391.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52,478,343.80	567,041,738.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5,456,100.32	5,020,654,130.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5,546,259.33	3,981,601,377.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342,379.96	201,301,783.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79,162,528.69	221,092,80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8,051,167.98	4,403,995,970.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04,932.34	616,658,159.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48,931.42	-2,535,943.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461,217,767.31	-209,548,554.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4,050,807.21	821,195,878.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833,039.90	611,647,324.33

公司负责人：杨安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92,423,444.11	13,618,398,605.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60,264.62	77,377,50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72,083,708.73	13,695,776,106.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49,303,206.24	13,511,825,953.1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919,996.46	148,578,162.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9,254,244.38	357,284,289.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99,845.42	182,141,93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46,277,292.50	14,199,830,33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06,416.23	-504,054,23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2,163,767.06	412,506,815.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5,000.00	44,34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61,4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370,247.06	456,872,665.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5,811,039.95	218,662,975.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4,165,165.49	381,821,141.5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379,385.80	28,833,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9,355,591.24	629,317,617.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985,344.18	-172,444,952.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94,470,672.44	4,174,532,391.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478,343.80	617,041,738.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6,949,016.24	4,791,574,130.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57,076,934.95	3,816,520,549.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432,621.94	195,748,359.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137,528.69	221,092,80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1,647,085.58	4,233,361,719.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98,069.34	558,212,411.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0,185.12	-1,874,192.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246,812.17	-120,160,964.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1,042,829.82	685,506,123.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796,017.65	565,345,158.82

公司负责人：杨安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54,375,581.67		14,132,399.60	14,396,522.02	265,865,117.56		1,223,946,201.71		4,062,958,456.56	1,933,448.86	4,064,891,905.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0,242,634.00				1,454,375,581.67		14,132,399.60	14,396,522.02	265,865,117.56		1,223,946,201.71		4,062,958,456.56	1,933,448.86	4,064,891,905.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35,753.54	9,162,667.81			129,279,786.27		126,706,700.54	-157,812.30	126,548,888.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35,753.54				252,477,205.77		240,741,452.23	-157,812.30	240,583,639.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3,197,419.50		-123,197,419.50		-123,197,419.5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197,419.50		-123,197,419.50		-123,197,419.5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65,849,083.38		-1,931,449.74	12,902,061.57	265,865,117.56	1,668,922,921.20	4,501,850,367.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0,242,634.00				1,465,849,083.38		-1,931,449.74	12,902,061.57	265,865,117.56	1,668,922,921.20	4,501,850,36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140.84	9,390,412.56		-83,205,622.51	-73,718,069.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140.84			39,991,796.99	40,088,937.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3,197,419.50	-123,197,41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197,419.50	-123,197,419.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390,412.56			9,390,412.56
1. 本期提取								14,038,929.54			14,038,929.54
2. 本期使用								4,648,516.98			4,648,516.9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65,849,083.38		-1,834,308.90	22,292,474.13	265,865,117.56	1,585,717,298.69	4,428,132,298.86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54,314,511.37		-1,605,423.28	19,651,884.62	219,552,180.18	1,345,867,354.21	4,128,023,14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0,242,634.00				1,454,314,511.37		-1,605,423.28	19,651,884.62	219,552,180.18	1,345,867,354.21	4,128,023,141.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3,494.47	11,816,472.70		245,932,775.15	257,135,753.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3,494.47			339,693,644.58	339,080,15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3,760,869.43	-93,760,869.4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3,760,869.43	-93,760,869.4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816,472.70			11,816,472.70
1. 本期提取								12,134,463.72			12,134,463.72
2. 本期使用								317,991.02			317,991.0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54,314,511.37		-2,218,917.75	31,468,357.32	219,552,180.18	1,591,800,129.36	4,385,158,894.48

公司负责人：杨安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注册地和组织形式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或“公司”)是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1999]28号文“关于设立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豫光集团”)、中国黄金集团公司、济源市财务开发公司、河南省济源市金翔铅盐有限公司、天水荣昌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等五家公司共同发起组建,以发起方式设立。股份公司于二000年元月六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豫工商企410000100052634。经中国证监会2002年6月25日证监发行字[2002]69号文批准,股份公司4500万A股股票于2002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2002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0531。

公司主要发起人豫光集团的前身济源综合冶炼厂始建于1957年,1978年更名为河南省济源黄金冶炼厂,1997年4月经河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批准改制为豫光集团。

2003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2003年6月30日总股本126,816,2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转增后的总股本为228,269,160股。

2005年12月2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政文[2005]17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豫国资产权[2005]57号批准,并经股份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通过。该方案主要内容为:方案实施股份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3.5股对价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共支付对价2835万股,该股权分置方案于2005年12月20日正式实施完毕。方案实施后,股份公司总股本不变。2010年12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63号文核准,配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6,981,616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295,250,776股,注册资本为295,250,776元。

2016年2月25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2016年2月17日总股本295,250,776.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0股,转增后的总股本为885,752,328.00股。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715号)核准,2016年12月,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204,490,306.0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4,490,306.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90,242,634.00元。

公司注册名称: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亿玖仟零贰拾肆万贰仟陆佰叁拾肆元整

公司法人代表:杨安国

2. 企业的业务性质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贵金属冶炼;金银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期货业务;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废物经营;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贸易经纪;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3. 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铅锭、金锭、银锭、阴极铜。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25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8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认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

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

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的票据承兑人为信用风险极低的银行类金融机构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的票据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非银行类金融机构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中：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 年以上	1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及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于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比照前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单项评估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单项评估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

⑥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单项评估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及附注五、10“金融资产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

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	9.50%-6.33%
电仪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	19.00%-7.92%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9.00%-11.8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应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关于上述第 4 项成本，承租人有可能在租赁期开始日就承担了上述成本的支付义务，也可能在特定期间内因使用标的资产而承担了相关义务。承租人应在其有义务承担上述成本时，将这些成本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成本的一部分。但是，承租人由于在特定期间内将使用权资产用于生产存

货而发生的上述成本，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进行会计处理。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上述成本的支付义务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某些情况下，承租人可能在租赁期开始前就发生了与标的资产相关的经济业务或事项。例如：租赁合同双方经协商在租赁合同中约定，标的资产需经建造或重新设计后方可供承租人使用；根据合同条款与条，承租人需支付与资产建造或设计相关的成本。承租人如发生与标的资产建造或设计相关的成本，应适用其他相关准则(如《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进行会计处理。同时，需要注意的是与标的资产建造或设计相关的成本不包括承租人为获取标的资产使用权而支付的款项，此类款项无论在何时支付，均属于租赁付款额。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具体摊销年限和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年限）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0-50	直线法
软件	10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其他	10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房租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将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集团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

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在将产品移交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若公司负责运输,产品交付时点为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场地,若为客户自提,则产品交付时点为产品出库手续办理完毕),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7“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 套期会计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公司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公司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公司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对确定承诺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本公司作为公允价值套期处理。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公司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①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也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当本公司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②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将在该项资产或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公司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则将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成本中/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外，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已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套期会计终止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在预期交易发生并计入损益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损益。如果预期交易不会发生，则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回购股份

无。

(4) 资产证券化

无。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6%、5%、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17%、20%、25%、3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5%
豫光金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
济源市豫金废旧有色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20%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5%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30%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16.50%
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25%
济源豫金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25%
济源豫光炉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湖南省圣恒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
河南国之信检测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20%
济源豫光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临汾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运城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
郑州豫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
驻马店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
豫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公司利用工业烟气进行脱硫生产的副产品硫酸(其浓度不低于15%),对外销售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此政策从2015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2022年3月1日停止执行。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及其附件《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财税【2021】40号)规定,公司利用工业烟气进行脱硫生产的副产品硫酸(其浓度不低于15%),对外销售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此政策从2022年3月1日起开始执行。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公司利用废旧电池生产的铅金属,对外销售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30%的优惠政策。此政策从2015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2022年3月1日停止执行。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及其附件《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财税【2021】40号)规定,公司利用废旧电池生产的铅金属,对外销售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此政策从2022年3月1日起开始执行。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公司利用废塑料等生产的改性再生专用料，对外销售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此政策从2015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2022年3月1日停止执行。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及其附件《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财税【2021】40号）规定，公司利用废塑料生产的改性再生专用料，对外销售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此政策从2022年3月1日起开始执行。

4、根据《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规定，公司利用废旧电池生产的铅金属对外销售取得的收入，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的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对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21年第12号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该政策执行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22年3月14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所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该政策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0号）规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该政策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子公司豫光金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济源市豫金废旧有色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济源豫光炉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湖南省圣恒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河南国之信检测检验技术有限公司、临汾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城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郑州豫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驻马店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均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判定标准，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按照规定自行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其所得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20%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火〔2016〕32号）和《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全资子公司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取得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41000448，发证日期2018年9月12日，有效期三年。公司连续三年（2018年、2019年、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年期满公司重新申请，2021年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1001508，证书有效期三年（自2021年10月28日至2024年10月28日）。公司于报告期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火〔2016〕32号）和《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

(国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全资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036000664,发证日期2020年9月14日,有效期三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2,576.54	112,206.07
银行存款	622,740,463.36	1,083,938,601.14
其他货币资金	899,404,211.71	820,468,209.02
合计	1,522,237,251.61	1,904,519,016.2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322,291.04	11,162,986.40

其他说明：

注：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使用受限的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黄金租赁保证金等。

2、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主要为存放在香港地区的货币资金为 10,303,224.30 元，存放在澳大利亚的货币资金为 276,210.13 元，存放在新加坡的货币资金为 742,856.61 元，其中无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3、报告期无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521,699.04	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150,521,699.04	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合计	150,521,699.04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150,521,699.04 元，主要是由于本期新增结构性存款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		
未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资产		
商品期货合约、远期商品合约及延期交易	451,964,373.16	74,974,760.28
远期结售汇	2,864,000.00	
合计	454,828,373.16	74,974,760.28

其他说明：

注：期末衍生金融资产较期初增长 379,853,612.88 元，增长比例 506.64%，主要是由于本期期货头寸增加以及浮动盈余增加所致。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188,620.69	23,596,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8,188,620.69	23,596,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11,943,954.91
1至2年	237,665.52
2至3年	8,116,071.53
3年以上	6,036,014.16
合计	126,333,706.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39,235.15	6.21	7,839,235.15	100.00	0.00	7,839,235.15	3.45	7,839,235.15	100.00	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39,235.15	6.21	7,839,235.15	100.00	0.00	7,839,235.15	3.45	7,839,235.15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494,470.97	93.79	11,712,345.55	9.88	106,782,125.42	219,418,886.96	96.55	16,615,438.36	7.57	202,803,448.60
其中：										
账龄组合	118,494,470.97	93.79	11,712,345.55	9.88	106,782,125.42	219,418,886.96	96.55	16,615,438.36	7.57	202,803,448.60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26,333,706.12	/	19,551,580.70	/	106,782,125.42	227,258,122.11	/	24,454,673.51	/	202,803,448.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1	7,839,235.15	7,839,235.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839,235.15	7,839,235.1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1,943,958.31	5,597,197.90	5.00
1-2年	237,662.12	23,766.21	10.00
2-3年	276,836.38	55,367.28	20.00
3年以上	6,036,014.16	6,036,014.16	100.00
合计	118,494,470.97	11,712,345.55	9.8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7,839,235.15					7,839,235.15
账龄组合	16,615,438.36		4,903,092.81			11,712,345.55
合计	24,454,673.51		4,903,092.81			19,551,580.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68,741,078.7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4.4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437,053.93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96,021,323.18 元，减少比例 47.35%，主要是本期长单客户跨期末结算金额减少。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95,650,903.94	71,782,874.22
应收账款		
合计	95,650,903.94	71,782,874.2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增加 23,868,029.72 元，增加比例 33.25%，主要是由于本期期末用于融资的票据增加所致。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2,970,386.8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12,970,386.89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13,461,313.18	98.41	778,778,800.05	97.30
1 至 2 年	17,285,624.31	1.30	17,484,041.95	2.18
2 至 3 年	1,354,811.02	0.10	1,456,710.02	0.18
3 年以上	2,597,771.97	0.19	2,687,653.75	0.34
合计	1,334,699,520.48	100.00	800,407,205.7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注：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 534,292,314.71 元，增加比例 66.75%，主要是本期国外原料采购信用证到单后货未到形成的预付货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635,909,808.98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7.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5,112,306.44	132,466,723.88
合计	295,112,306.44	132,466,723.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95,790,545.84
1 至 2 年	190,360.00
2 至 3 年	530,375.00
3 年以上	40,573,834.74
坏账准备	-41,972,809.14
合计	295,112,306.4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押金及保证金	281,480,433.12	126,814,164.76
借款及往来款	14,305,782.44	8,638,685.61
备用金	1,988,961.28	1,734,785.33
其他	39,309,938.74	36,746,931.98
坏账准备	-41,972,809.14	-41,467,843.80
合计	295,112,306.44	132,466,723.8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614,293.91	20,344,625.51	19,508,924.38	41,467,843.8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80,460.61		19,170.73	599,631.34
本期转回	94,666.00			94,666.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2,100,088.52	20,344,625.51	19,528,095.11	41,972,809.1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364,095.51	19,170.73				383,266.24
账龄组合	41,103,748.29	580,460.61	94,666.00			41,589,542.90
合计	41,467,843.80	599,631.34	94,666.00			41,972,809.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货保证金	期货保证金	280,660,578.12	1年以内, 1-2年, 2-3年	83.26	0.00
个旧有色金属交易有限公司	其他	5,126,624.97	3年以上	1.52	5,126,624.97
济源市北辰工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4,471,693.00	3年以上	1.33	4,471,693.00
衡阳市龙腾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4,174,093.95	3年以上	1.24	4,174,093.95
刘国才	其他	2,575,899.74	3年以上	0.76	2,575,899.74
合计	/	297,008,889.78	/	88.11	16,348,311.6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162,645,582.56 元，增长比例 122.78%，主要是本期期货保证金增加。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85,922,878.06	111,275,293.01	2,174,647,585.05	2,029,921,212.11	170,870.90	2,029,750,341.21
在产品	2,731,428,895.53	195,057,431.81	2,536,371,463.72	3,407,739,068.61	20,940,222.35	3,386,798,846.26
库存商品	1,055,146,047.25	75,655,040.54	979,491,006.71	841,857,962.19	13,094,913.62	828,763,048.57
合计	6,072,497,820.84	381,987,765.36	5,690,510,055.48	6,279,518,242.91	34,206,006.87	6,245,312,236.0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0,870.90	111,104,422.11				111,275,293.01
在产品	20,940,222.35	174,117,209.46				195,057,431.81
库存商品	13,094,913.62	105,603,715.65		43,043,588.73		75,655,040.54
合计	34,206,006.87	390,825,347.22		43,043,588.73		381,987,765.3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及待抵扣税款	191,642,756.39	69,279,194.22
待摊利息等	37,927,252.23	45,299,638.54
合计	229,570,008.62	114,578,832.76

其他说明：

注：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114,991,175.86 元，增加比例 100.36%，主要是由于期末预缴海关进口增值税及待抵扣的税款增加所致。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整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SORBY HILLS	45,982,253.56	5,791,483.00		-3,757.12		-118,676.56			51,651,302.88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有限公司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5,033,924.98			1,116,295.71					46,150,220.69
济源市萃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148,045.99			-780,373.16					15,367,672.83
小计	107,164,224.53	5,791,483.00		332,165.43		-118,676.56			113,169,196.40
合计	107,164,224.53	5,791,483.00		332,165.43		-118,676.56			113,169,196.40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豫光国际经济合作有限公司	210,907.15	210,907.15
北京安泰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6,391,392.39	6,054,111.63
青海西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陕西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9,361.91	79,361.91
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369,981.68	11,577,741.32
合计	18,051,643.13	17,922,122.01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河南豫光国际经济合作有限公司					非交易目的长期持有	
北京安泰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345,000.00	2,190,000.00			非交易目的长期持有	
青海西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1,688,900.00		非交易目的长期持有	
乌拉特后旗瑞峰铅冶炼有限公司			25,156,602.81		非交易目的长期持有	
陕西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交易目的长期持有	
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交易目的长期持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述权益投资不是为了近期出售、短期获利，也不是衍生工具，公司将该类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921,529.19	57,921,529.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7,921,529.19	57,921,529.1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759,500.09	15,759,500.09
2. 本期增加金额	925,833.90	925,833.90
(1) 计提或摊销	925,833.90	925,833.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6,685,333.99	16,685,333.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236,195.20	41,236,195.20
2. 期初账面价值	42,162,029.10	42,162,029.1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27,678,311.03	3,049,607,794.4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927,678,311.03	3,049,607,794.4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仪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78,225,543.20	2,557,991,555.13	11,953,380.50	685,809,372.20	4,833,979,851.03
2. 本期增加金额	3,215,993.86	13,942,987.45	195,512.74	3,134,784.31	20,489,278.36
(1)购置	3,215,993.86	13,942,987.45	195,512.74	3,134,784.31	20,489,278.36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005,702.76	42,709,350.09		7,419,530.94	61,134,583.79
(1)处置或报废	11,005,702.76	42,709,350.09		7,419,530.94	61,134,583.79
4. 期末余额	1,570,435,834.30	2,529,225,192.49	12,148,893.24	681,524,625.57	4,793,334,545.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9,011,218.33	1,027,737,089.12	7,944,790.68	349,608,350.03	1,744,301,448.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16,823.21	72,838,931.51	441,324.68	24,026,386.13	122,223,465.53
(1)计提	24,916,823.21	72,838,931.51	441,324.68	24,026,386.13	122,223,465.53
3. 本期减少金额	5,579,788.64	35,551,555.26		6,922,512.78	48,053,856.68
(1)处置或报废	5,579,788.64	35,551,555.26		6,922,512.78	48,053,856.68
4. 期末余额	378,348,252.90	1,065,024,465.37	8,386,115.36	366,712,223.38	1,818,471,057.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1,676,450.56	16,356,275.57	355.26	2,037,526.99	40,070,60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2,062.99	7,197,916.08		1,169,276.36	9,599,255.43
(1)计提	1,232,062.99	7,197,916.08		1,169,276.36	9,599,255.43
3. 本期减少金额	1,224,987.34	1,133,657.41		126,041.50	2,484,686.25
(1)处置或报废	1,224,987.34	1,133,657.41		126,041.50	2,484,686.25

4. 期末余额	21,683,526.21	22,420,534.24	355.26	3,080,761.85	47,185,177.5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70,404,055.19	1,441,780,192.88	3,762,422.62	311,731,640.34	2,927,678,311.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197,537,874.31	1,513,898,190.44	4,008,234.56	334,163,495.18	3,049,607,794.4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50,226,922.99	25,736,953.70	21,683,526.18	2,806,443.11	
机器设备	57,700,641.07	32,018,822.87	22,420,534.27	3,261,283.93	
电仪设备	5,312,406.85	1,903,866.61	3,080,761.85	327,778.39	
合计	113,239,970.91	59,659,643.18	47,184,822.30	6,395,505.43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57,040,780.56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5,281,138.71	262,121,984.06
工程物资	2,945,058.49	3,108,418.96
合计	408,226,197.20	265,230,403.02

其他说明：

注：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 142,995,794.18 元，增加比例 53.91%，主要是由于本期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工程项目（二期）以及铁路专用线项目投入增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	87,002,918.53		87,002,918.53	52,110,454.23		52,110,454.23
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工程项目	195,579,129.87		195,579,129.87	119,644,331.79		119,644,331.79
年产 200 吨新型电接触材料	3,893,737.39		3,893,737.39	1,020,961.23		1,020,961.23
其他	118,805,352.92		118,805,352.92	89,346,236.81		89,346,236.81
合计	405,281,138.71		405,281,138.71	262,121,984.06		262,121,984.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	109,227,600.00	52,110,454.23	34,892,464.30			87,002,918.53	79.65	90				自筹
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工程项目	1,190,960,000.00	119,644,331.79	75,934,798.08			195,579,129.87	120.07	88	19,305,182.26			自筹及募集
年产 200 吨新型电接触材料	88,659,600.00	1,020,961.23	2,872,776.16			3,893,737.39	4.39	30				自筹
其他		89,346,236.81	29,459,116.11			118,805,352.92						
合计	1,388,847,200.00	262,121,984.06	143,159,154.65			405,281,138.71	/	/	19,305,182.2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2,945,058.49		2,945,058.49	3,108,418.96		3,108,418.96
合计	2,945,058.49		2,945,058.49	3,108,418.96		3,108,418.96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7,347,524.54	2,993,890.00	4,192,612.47	4,954,869.88	359,488,896.89
2. 本期增加金额			416,257.30		416,257.30
(1) 购置			416,257.30		416,257.3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47,347,524.54	2,993,890.00	4,608,869.77	4,954,869.88	359,905,154.1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0,966,693.35	1,593,890.00	1,511,268.38	4,214,934.40	78,286,786.13
2. 本期增加金额	3,146,927.37	100,000.00	383,071.13	82,336.11	3,712,334.61
(1) 计提	3,146,927.37	100,000.00	383,071.13	82,336.11	3,712,334.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4,113,620.72	1,693,890.00	1,894,339.51	4,297,270.51	81,999,120.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3,233,903.82	1,300,000.00	2,714,530.26	657,599.37	277,906,033.45
2. 期初账面价值	276,380,831.19	1,400,000.00	2,681,344.09	739,935.48	281,202,110.7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受限原因
土地使用权	16,723,153.41	3,537,864.92	13,185,288.49	借款抵押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其他	2,533,266.17	505,555.56	218,355.44		2,820,466.29
合计	2,533,266.17	505,555.56	218,355.44		2,820,466.29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61,524,389.86	15,159,952.91	65,922,517.31	16,292,544.74
存货跌价准备	381,987,765.36	95,496,941.34	34,206,006.87	8,551,501.7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及折旧	43,763,425.73	10,940,856.43	46,464,328.55	11,616,082.14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395,355.00	848,838.75	4,661,778.00	1,165,444.50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50,469,990.00	12,617,497.50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8,558,205.44	7,139,551.36	31,607,278.53	7,901,819.63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141,367.25	535,341.81	2,270,888.37	567,722.09
递延收益	59,410,073.02	14,852,518.25	68,366,812.66	17,091,703.17
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522,013.68	130,503.42	104,608.03	26,152.01
其他	1,146,702.26	286,675.57	1,552,956.34	388,239.09
合计	632,919,287.60	158,008,677.34	255,157,174.66	63,601,209.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21,699.04	130,424.76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6,946,363.88	34,236,590.97	1,452,712.81	363,178.20
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收益				
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失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309,320.00	327,330.00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直接计入权益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37,468,062.92	34,367,015.73	2,762,032.81	690,508.2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08,666,048.11	106,161,065.75
合计	108,666,048.11	106,161,065.7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860,931.57	2,860,931.57	
2023 年	4,983,399.69	5,172,425.74	
2024 年	5,033,134.55	5,033,134.55	
2025 年	3,313,624.26	3,313,624.26	
2026 年	90,285,652.19	89,780,949.63	
2027 年	2,189,305.85		
合计	108,666,048.11	106,161,065.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94,407,468.25 元，增加比例 148.44%，主要是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增加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浮动亏损增加。

2、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 33,676,507.53 元，增加比例 4,877.06%，主要是本期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浮动盈余增加所致。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2,955,322,314.63	2,517,864,775.76
信用借款	611,235,284.09	817,374,895.76
其他借款	1,417,000,000.00	1,339,000,000.00
合计	5,043,557,598.72	4,734,239,671.5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本期子公司济源豫光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00 元，质押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0 元，质押保证金 3,600,000.00 元；子公司济源豫光炉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00 元，质押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0 元，质押保证金 2,500,000.00 元；子公司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00 元，其中：质押保证金 2,100,000.00 元，取得借款 2,000,000.00 元，质押该公司专利权，取得借款 8,000,000.00 元。

2、本期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抵押借款 30,000,000.00 元系用该公司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

3、本期保证借款中：其中 1,075,942,246.28 元除支付保证金 35,000,000.00 元外，剩余部分由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403,143,223.98 元除支付保证金 50,000,000.00 元外，剩余部分由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195,198,166.67 元由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借款 60,507,084.08 元由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借款 120,531,593.62 元除支付保证金 1,000,000.00 元外，剩余部分由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0.00 元由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4、其他借款系票据贴现，其中：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 200,000,000.00 元除支付 50%保证金外，剩余部分由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借款 170,000,000.00 元除支付 40%保证金外，剩余部分由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 140,000,000.00 元除支付 50%保证金外，剩余部分由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 150,000,000.00 元由 100%结构性存款质押提供担保；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 100,000,000.00 元除支付 40%保证金外，剩余部分由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借款 100,000,000.00 元由 100%定期存单质押提供担保；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 424,000,000.00 元除支付 50%保证金外，剩余部分由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83,000,000.00 元除支付 40%保证金外，剩余部分为信用保证；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在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丰支行借款 50,000,000.00 元由 100%定期存单质押提供担保。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45,912,600.00	293,798,820.00	337,819,660.00	901,891,760.00
其中：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引起的)全部计入其当期损益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945,912,600.00	293,798,820.00	337,819,660.00	901,891,760.00

损益的金融负债(黄金租赁)				
合计	945,912,600.00	293,798,820.00	337,819,660.00	901,891,760.00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负债		
套期工具		
未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负债		
商品期货合约、远期商品合约及延期交易等	28,558,205.44	26,160,057.25
远期结售汇		18,711,425.33
合计	28,558,205.44	44,871,482.58

其他说明：

注：衍生金融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 16,313,277.14 元，减少比例 36.36%，主要是由于本期未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负债减少所致。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0	2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2,000,000.00	37,790,643.50
合计	42,000,000.00	57,790,643.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738,957,509.10	586,176,302.10
一至两年	113,780,504.93	114,770,594.79
两至三年	9,091,890.59	9,705,745.13
三年以上	47,276,326.19	47,370,267.99
合计	909,106,230.81	758,022,910.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空分设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26,291.00	未结算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986,240.00	未结算
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4,358,187.70	未结算

清水源（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87,746.00	未结算
双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838,681.60	未结算
合计	21,997,146.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9,425,879.35	103,649,366.34
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38,693,151.98	-11,758,688.38
合计	130,732,727.37	91,890,677.9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38,842,049.41 元，增加比例 42.27%，主要是本期期末跨期结算的货款增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594,499.27	160,073,333.89	174,616,157.95	43,051,675.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352,629.05	21,258,858.44	20,613,841.92	21,997,645.5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8,947,128.32	181,332,192.33	195,229,999.87	65,049,320.7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456,314.54	131,994,013.59	148,010,535.10	24,439,793.03
二、职工福利费		2,949,850.24	2,949,850.24	
三、社会保险费	3,072,857.12	9,875,346.80	9,862,052.14	3,086,151.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64,517.59	8,191,086.50	8,262,971.20	2,492,632.89
工伤保险费	445,758.80	1,640,840.48	1,584,845.04	501,754.24
生育保险费	62,580.73	43,419.82	14,235.90	91,764.65
四、住房公积金	9,229,691.56	12,960,939.99	10,961,498.56	11,229,132.9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35,636.05	2,293,183.27	2,832,221.91	4,296,597.4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7,594,499.27	160,073,333.89	174,616,157.95	43,051,675.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556,666.07	20,390,058.36	19,788,155.28	19,158,569.15
2、失业保险费	2,795,962.98	868,800.08	825,686.64	2,839,076.4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1,352,629.05	21,258,858.44	20,613,841.92	21,997,645.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136,088.31	166,788,854.5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0,748,483.62	30,048,144.15
个人所得税	227,929.57	137,072.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1,281.30	10,887,097.31
资源税	1,155,595.20	1,179,256.60
教育费附加	1,194,598.55	8,345,746.72
环境保护税	241,853.00	467,955.34
其他	10,989,604.04	15,045,449.52
合计	99,355,433.59	232,899,576.59

其他说明：

注：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 133,544,143.00 元，减少比例 57.34%，主要是由于期末应交的增值税减少所致。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8,921,820.36	40,707,610.34
合计	78,921,820.36	40,707,610.34

其他说明：

注：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38,214,210.02 元，增加比例 93.87%，主要是由于本期铅锭仓单质押冲抵期货保证金所致。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7,872,846.31	12,180,791.31
往来款	17,635,427.13	27,720,159.72
其他	3,413,546.92	806,659.31
合计	78,921,820.36	40,707,610.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济源市守信劳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押金未支付
湘潭江麓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0	押金未支付
中腾微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23,707.69	押金未支付
合计	473,707.6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73,243,770.83	400,382,295.8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8,230,673.00	91,549,934.27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771,474,443.83	491,932,230.10

其他说明：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 279,542,213.73 元，增加比例 56.83%，主要是由于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38,693,151.98	11,758,688.38
合计	38,693,151.98	11,758,688.3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余额增加 26,934,463.60 元，增加比例 229.06%，主要是本期合同负债增加，导致待转销项税增加。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052,199,598.34	2,058,746,512.74
信用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73,243,770.83	-400,382,295.83
合计	1,378,955,827.51	1,658,364,216.91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注：保证借款 2,052,199,598.34 元，其中 127,658,750.00 元由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1,050,985,833.33 元由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400,427,777.78 元由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383,560,555.56 元由河南省济源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89,566,681.67 元由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8,730,131.43	99,025,338.13
专项应付款		
合计	48,730,131.43	99,025,338.13

其他说明：

注：长期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50,295,206.70 元，减少比例 50.79%，主要是由于本期按期偿还融资租赁借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46,960,804.43	190,575,272.40
其中：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6,960,804.43	190,575,272.40
一年内到期部分	-98,230,673.00	-91,549,934.27
合计	48,730,131.43	99,025,338.13

其他说明：

注：2021 年 2 月和 10 月本公司分别和远东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两份《售后回租赁合同》，将本公司的机器设备、电仪设备（原值 269,443,147.99 元，净值 143,797,478.70 元），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取得借款。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7,919,068.99		5,555,945.28	82,363,123.71	
合计	87,919,068.99		5,555,945.28	82,363,123.7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9,552,256.33			2,394,743.04		17,157,513.29	与资产相关
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	875,000.00			150,000.00		7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源管理中心	1,449,999.92			145,000.00		1,304,999.92	与资产相关
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资金	34,999,999.97			2,000,000.00		32,999,999.97	与资产相关
污染源自动监控基站建设补贴资金	50,773.40			12,693.30		38,080.10	与资产相关
济源环保局 2017 年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提标治理和综合整治项目奖补资金	1,909,412.13			138,029.82		1,771,382.31	与资产相关
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421,000.09			97,999.98		1,323,000.11	与资产相关
济源发改委重大工业项目优惠政策场地平整专项补助款	27,281,066.74			593,066.64		26,688,000.10	与资产相关

济源环保局《2019 年挥发性有机物重点排放企业自动监控设备安装计划》补助资金	55,416.75			3,499.98		51,916.77	与资产相关
济源环保局《废气排放口氨逃逸和一氧化碳自动监控建设计划》补助资金	324,143.66			20,912.52		303,231.14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系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 2010 年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建〔2010〕301 号、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同意调整济源市政府 2010 年中央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铅冶炼渣综合回收有价金属及环保治理示范工程项目的复函》豫环函〔2012〕327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环境保护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2 年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示范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环〔2012〕108 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 94,400,000.00 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 10 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 2,014,743.04 元。

根据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 2014 年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使用指南的通知》（豫环办〔2015〕26 号）、《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国务院 369 号令）、《河南省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省政府 78 号令）、济源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依法征收排污费强化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济政办〔2009〕63 号）、济源市环境保护局文件济环〔2015〕151 号，给予公司含锌铜渣料资源综合利用和冶炼废气重金属污染物深度治理项目中央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760 万元，本期摊销 380,000.00 元。

2、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工程，系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2 年第二批支持工业企业发展项目资金的通知》豫财企〔2012〕125 号和济源市财政局《关于分配 2012 年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济财预〔2012〕第 1204 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 3,000,000.00 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 10 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 150,000.00 元。

3、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系根据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获得国家 2013 年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情况的通知》豫工信节〔2013〕792 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 2,900,000.00 元项目补助，本期分摊 145,000.00 元。

4、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资金，系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4 年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环〔2014〕24 号，给予公司 20,000,000.00 元补助。2021 年根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生态环境局关于拨付重金属专项资金的请示》（济管环〔2020〕120 号），给予公司 20,000,000.00 元补助。本期分摊 2,000,000.00 元。

5、综合回收厂还原炉废气排放口、综合回收厂反射炉废气排放口污染源自动监控基站建设补贴资金，系根据济源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17 年第二批污染源自动监控建设计划的通知》济环〔2017〕117 号，给予公司 136,000.00 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 5 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 12,693.30 元。

6、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提标治理和综合整治项目奖补资金，系根据济源市环境保护局官网关于对全市 2017 年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提标治理和综合整治项目奖补资金企业名单的公示，给予企业 2,760,596.00 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 10 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 138,029.82 元。

7、根据《济源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济源市财政局关于组织 2018 年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和技术改造项目扶持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济工信〔2019〕3 号），给予企业 1,960,000.00 元项目补助，本期摊销 97,999.98 元。

8、根据济源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9〕16 号，按照《济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对重大项目实施优惠政策的通知》（济政〔2011〕38 号）和《济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源市涉企优惠政策兑付流程的通知》（济政办明电〔2019〕23 号精神），公司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项目享受重大项目优惠政策，给予企业 35,584,000.00 元补助，本期摊销 593,066.64 元。

9、根据济源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2019 年挥发性有机物重点排放企业自动监控设备安装计划》的通知（济环〔2019〕92 号），给予企业 70,000.00 元项目补助，本期摊销 3,499.98 元

10、根据济源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废气排放口氨逃逸和一氧化碳自动监控建设计划》的通知（济环〔2019〕91 号），给予企业 418,250.00 元项目补助，本期摊销 20,912.52 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90,242,634.00						1,090,242,634.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42,404,464.40			1,442,404,464.40
其他资本公积	11,971,117.27			11,971,117.27
合计	1,454,375,581.67			1,454,375,581.67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减：前期计入其他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综合 收益 当期 转入 损益	综合 收益 当期 转入 留存 收益			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3,166.28	129,521.12			32,380.28	97,140.84		-1,606,025.4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03,166.28	129,521.12			32,380.28	97,140.84		-1,606,025.4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35,565.88	-11,832,894.38				-11,832,894.38		4,002,671.5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8,283.46							-228,283.4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063,849.34	-11,832,894.38				-11,832,894.38		4,230,954.9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132,399.60	-11,703,373.26			32,380.28	-11,735,753.54		2,396,646.0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注：期末其他综合收益较期初减少 11,735,753.54 元，减少比例 83.04%，主要是由于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396,522.02	15,750,572.85	6,587,905.04	23,559,189.83
合计	14,396,522.02	15,750,572.85	6,587,905.04	23,559,189.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期末专项储备较期初增加 9,162,667.81 元，增加比例 63.65%，主要是由于本期计提的专项储备大于使用所致。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5,865,117.56			265,865,117.5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65,865,117.56			265,865,117.56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3,946,201.71	964,149,325.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23,946,201.71	964,149,325.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2,477,205.77	399,870,682.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312,937.3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3,197,419.50	93,760,869.4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53,225,987.98	1,223,946,201.71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752,817,497.98	13,210,201,842.03	11,757,916,429.12	11,133,795,966.23
其他业务	54,759,863.03	37,780,716.84	35,476,258.50	12,246,332.22
合计	13,807,577,361.01	13,247,982,558.87	11,793,392,687.62	11,146,042,298.4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国内	国外	合计
商品类型	12,608,246,477.49	1,199,330,883.52	13,807,577,361.01
铅产品	2,763,304,818.94		2,763,304,818.94
铜产品	5,334,354,278.18		5,334,354,278.18
黄金	1,625,720,973.90	157,369,536.25	1,783,090,510.15
白银	1,953,052,883.68	1,041,961,347.27	2,995,014,230.95
锌产品	259,337,453.73		259,337,453.73
硫酸	216,267,179.28		216,267,179.28
其他	456,208,889.78		456,208,889.7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2,608,246,477.49	1,199,330,883.52	13,807,577,361.01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收入	12,583,098,488.52	1,199,330,883.52	13,782,429,372.04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收入	25,147,988.97		25,147,988.97
合计	12,608,246,477.49	1,199,330,883.52	13,807,577,361.01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39,210.13	20,179,270.75
教育费附加	10,367,207.12	14,771,269.02
土地使用税	6,138,042.14	6,138,042.14
印花税	15,859,624.20	16,069,693.15
房产税	6,917,120.64	6,771,023.96
环境保护税	486,970.20	585,206.62
其他	42,417.71	20,235.34
合计	53,950,592.14	64,534,740.98

其他说明：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212,513.76	465,929.90
仓储费	1,007,581.83	924,812.03
差旅费	65,566.48	183,716.42
处置费	7,979,029.98	11,871,401.57
其他	2,190,390.76	133,397.27
合计	11,455,082.81	13,579,257.1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816,843.70	22,968,606.61
办公费	1,378,969.40	1,385,378.86
差旅费	1,137,647.58	1,496,700.03
会议费	11,320.75	51,412.32
水电费	2,894,045.39	3,358,826.31
绿化费	1,381,889.06	1,604,058.83
业务招待费	763,614.32	937,675.62
业务宣传费	741,709.49	367,724.35
修理费	27,651,013.80	35,380,486.00

财产保险	1,496,949.71	2,766,087.19
折旧费	7,286,944.33	7,507,731.44
综合服务费	1,827,307.26	1,766,498.34
无形资产摊销	3,788,407.71	4,381,519.62
咨询费	228,451.91	153,331.34
审计费	1,327,167.08	1,322,654.34
车辆费	250,855.50	261,835.64
其他费用	4,838,872.36	2,771,578.01
合计	82,822,009.35	88,482,104.85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42,304.97	2,292,851.62
材料费	54,319,356.24	9,326,759.74
折旧及摊销费	7,137,768.04	2,464,591.77
新工艺规程制定费	188,679.25	192,679.25
其他费用	189,850.80	174,851.43
合计	67,377,959.30	14,451,733.81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0,624,596.36	73,711,937.97
利息收入	-12,271,355.52	-8,387,471.82
汇兑损失	-15,769,485.31	-9,925,089.98
手续费	11,535,769.25	15,989,994.85
黄金租赁费用	10,639,863.23	15,148,244.24
贴现费用	12,825,695.82	27,309,917.14
合计	117,585,083.83	113,847,532.40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394,743.04	2,394,743.08
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工程	150,000.00	150,000.00
能源管理中心	145,000.00	144,999.96
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资金	2,000,000.00	1,000,000.00
污染源自动监控基站建设补贴资金	12,693.30	12,693.30
济源环保局 2017 年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提标治理和综合整治项目奖补资金	138,029.82	138,029.80
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97,999.98	97,999.98
济源发改委重大工业项目优惠政策场地平整专项补助款	593,066.64	593,066.64
济源环保局《2019 年挥发性有机物重点排放企业自动监控设备安装计划》补助资金	3,499.98	11,083.27

济源环保局《废气排放口氨逃逸和一氧化碳自动监控建设计划》补助资金	20,912.52	73,193.82
增值税退税款	42,939,687.96	37,540,975.55
产业引导资金	26,213,529.05	16,317,043.00
企业研发财政补助资金		140,000.00
科技局研发补助资金	200,000.00	159,000.00
企业扶持资金	10,353,982.30	17,292,463.02
科技奖		436,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2,537,800.00
普陀区产业发展专项补助	890,000.00	1,030,000.00
贴息奖		84,500.00
永丰县财政局高企奖		28,600.00
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21 年度省级外经贸专项支持资金	1,262,096.00	
济源财政金融局首台套技术装备保费补助	190,000.00	
企业一季度满负荷生产奖	200,000.00	
圆盘制粒机的研制后补助	40,000.00	
上海市普陀区投资促进办公室 2021 百强企业奖励	100,000.00	
其他	12,610.61	7,230.71
合计	89,957,851.20	80,189,422.13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2,165.43	2,076,734.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7,096.7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45,000.00	345,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8,645,391.89	73,532,346.80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黄金租赁）	-3,513,950.00	-3,252,320.00
处置衍生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68,869,724.99	-202,278,135.67
合计	76,938,882.33	-129,339,277.61

其他说明：

注：本期投资收益较上期增加 206,278,159.94 元，主要是由于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1,699.0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衍生金融资产	279,952,814.51	982,092.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779,310.00	69,731,390.00
衍生金融负债	25,083,353.66	6,687,476.33
被套期项目		-2,195,375.00
合计	253,778,557.21	75,205,584.22

其他说明：

注：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期增加 178,572,972.99 元，增加比例 237.45%，主要是由于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浮动盈余增加所致。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903,092.81	5,531,864.6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4,965.34	1,150,895.4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398,127.47	6,682,760.12

其他说明：

注：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2,284,632.65 元，减少比例 34.19%，主要是由于期末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减少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90,825,347.22	-94,636,205.5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599,255.43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00,424,602.65	-94,636,205.59

其他说明：

注：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 305,788,397.06 元，增加比例 323.12%，主要是本期存货跌价损失增加所致。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净收益		12,469.69
合计		12,469.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金	159,315.00	50,000.00	159,315.00
其他收入	242,617.61	26,654.22	242,617.61
合计	401,932.61	76,654.22	401,932.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 325,278.39 元，增加比例 424.35%，主要是由于本期其他收入增加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546,498.70	32,110.05	10,546,498.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546,498.70	32,110.05	10,546,498.7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对外补偿款	2,077,251.00	2,070,626.38	2,077,251.00
其他	1,391.17	23,749.73	1,391.17
合计	12,625,140.87	2,126,486.16	12,625,140.87

其他说明：

注：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加 10,498,654.71 元，增加比例 493.71%，主要是由于本期报废固定资产损失增加所致。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273,629.55	76,376,592.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763,341.01	-27,098,407.79
合计	-13,489,711.46	49,278,184.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8,829,682.0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707,420.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222,986.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09,594.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363,333.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99,906.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636,388.1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9,240.2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05,401.97
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	-198,573.73
所得税费用	-13,489,711.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当期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29,102,963.06 元，减少比例 38.10%，主要是由于本期子公司豫光（香港）国际贸易公司利润增加，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不计提所得税所致。

2、递延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减少 33,664,933.22 元，减少比例 124.23%，主要是由于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增加以及交易性负债公允价值浮动亏损增加所致。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及各种奖励资金	85,750,281.00	78,282,104.80
往来款	24,661,945.92	11,561,068.77
备用金	56,275.00	421,080.63
利息收入	12,271,355.52	8,387,471.82
赔偿款	159,315.00	48,000.00
其他	252,937.23	444,285.08
合计	123,152,109.67	99,144,011.1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4,023,684.88	12,091,489.70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	36,211,522.23	17,014,469.34
补偿捐赠支出等		
备用金	94,000.00	66,900.00
其他	15,600.00	4,284,728.11
合计	50,344,807.11	33,457,587.1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结售汇）所支付的现金	6,426,403.80	28,797,385.79
固定资产处置费用		
合计	6,426,403.80	28,797,385.7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金租赁业务收到的现金	242,812,140.00	335,857,770.00
融资租赁业务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应收融资款票据贴现	209,666,203.80	101,183,968.61
合计	452,478,343.80	567,041,738.6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金租赁业务支付的现金	354,315,743.54	165,246,437.00
融资租赁业务支付的现金	24,846,785.15	55,846,372.83
合计	379,162,528.69	221,092,809.83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2,319,393.47	239,241,756.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0,424,602.65	94,636,205.59
信用减值损失	-4,398,127.47	-6,682,760.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149,299.43	119,927,541.09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712,334.61	4,382,163.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8,355.44	119,320.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69.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46,498.70	32,110.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3,778,557.21	-75,205,584.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9,856,439.35	122,235,004.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938,882.33	129,339,277.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407,468.25	-44,656,238.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676,507.53	17,319,771.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976,833.34	-767,236,549.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4,200,780.68	-381,875,572.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793,208.62	128,396,071.10
其他	-5,555,945.28	-4,615,80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92,705.32	-424,655,762.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2,833,039.90	611,647,324.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84,050,807.21	821,195,878.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217,767.31	-209,548,554.4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22,833,039.90	1,084,050,807.21
其中：库存现金	92,576.54	112,206.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2,740,463.36	1,083,938,601.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833,039.90	1,084,050,807.2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99,404,211.71	主要是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黄金租赁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5,000,000.00	质押借款
存货	47,979,656.14	系公司铅锭仓单质押
固定资产	198,856,278.65	143,797,478.70元系本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固定资产售后回租的期末账面价值；

		55,058,799.95 元系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用于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3,185,288.49	用于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借款抵押
合计	1,174,425,434.99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3,841,258.96
其中：美元	15,431,200.74	6.7114	103,565,048.76
欧元	0.01	7.0084	0.07
澳元	59,857.00	4.6145	276,210.13
其他应收款			73,459,149.70
其中：美元	10,945,428.63	6.7114	73,459,149.70
应付账款			17,548,278.22
其中：美元	2,591,312.46	6.7114	17,391,334.44
澳元	34,011.00	4.6145	156,943.78
短期借款			517,495,434.83
其中：美元	77,106,927.74	6.7114	517,495,434.83
应收账款			67,899.23
其中：美元	10,117.00	6.7114	67,899.2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墨尔本	澳元	当地货币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贸易结算管理
豫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加坡	美元	贸易结算管理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请参阅附注五、43“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项目注释中的相关内容。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394,743.04	其他收益	2,394,743.04
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工程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	145,000.00	其他收益	145,000.00
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污染源自动监控基站建设补贴资金	12,693.30	其他收益	12,693.30
济源环保局 2017 年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提标治理和综合整治项目奖补资金	138,029.82	其他收益	138,029.82
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97,999.98	其他收益	97,999.98
济源发改委重大工业项目优惠政策场地平整专项补助款	593,066.64	其他收益	593,066.64
济源环保局《2019 年挥发性有机物重点排放企业自动监控设备安装计划》补助资金	3,499.98	其他收益	3,499.98
济源环保局《废气排放口氨逃逸和一氧化碳自动监控建设计划》补助资金	20,912.52	其他收益	20,912.52
增值税退税	42,939,687.96	其他收益	42,939,687.96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10,353,982.30	其他收益	10,353,982.30
产业引导基金	26,213,529.05	其他收益	26,213,529.05
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2021 年度省级外经贸专项支持资金	1,262,096.00	其他收益	1,262,096.00
济源财政金融局首台套技术装备保费补助	190,000.00	其他收益	190,000.00
企业一季度满负荷生产奖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圆盘制粒机的研制后补助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永丰县科学技术局〔2021〕51 号研发投入奖补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普陀区产业发展专项补助	890,000.00	其他收益	890,000.00
上海市普陀区投资促进办公室 2021 百强企业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其他	12,610.61	其他收益	12,610.6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豫光金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 商贸	100.00		设立
济源市豫金废旧有色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商贸	100.00		设立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江西永丰县	江西永丰县	废旧回收处理; 工业	100.00		设立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墨尔本	澳大利亚墨尔本	贸易、投资	100.00		设立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工程施工, 设备维修	100.00		设立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工业	100.00		设立
济源豫金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工业	100.00		设立
济源豫光炉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工业	100.00		设立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国际贸易	100.00		设立
湖南省圣恒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湖南宁乡市	宁乡	废旧物资回收	51.00		收购
河南国之信检测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金属产品及原材料检验	100.00		设立
驻马店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驻马店市	驻马店市	商贸	51.00		设立
郑州豫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荥阳市	荥阳市	商贸	80.00		设立
运城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运城市	运城市	商贸	51.00		设立
济源豫光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临汾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临汾市	临汾市	商贸	51.00		设立
豫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国际贸易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河南济源市	河南济源市	小额贷款	3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4,743,352.31		152,272,166.76	
非流动资产	2,974.08		3,583.68	
资产合计	154,746,326.39		152,275,750.44	
流动负债	9,092,729.41		2,093,139.1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092,729.41		2,093,139.1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696,079.09		45,054,783.3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313,936.32		6,479,666.70
净利润		3,720,985.70		4,600,245.1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720,985.70		4,600,245.1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7,018,975.71	62,130,299.5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84,130.28	696,660.93
--其他综合收益		114,364.25
--综合收益总额	-784,130.28	811,025.18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有限公司	-4,668,763.69	-778,424.91	-5,447,188.60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十）相关项目。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

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以及对国外客户均由信用担保公司进行风险评定并提供限额内担保。

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 1 年内到期。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经济主体持有或运用外汇的经济活动中，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对外出口业务均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使用外汇保值工具以规避贸易中面临的汇率风险。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因本公司借款大部分系固定利率，故受人民币利率变动风险影响较小。

C、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的价格风险主要来自于铅、金、银和铜的价格波动，对于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造成影响。在本财务报表期间内，本公司运用期货工具等手段，以降低价格波动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521,699.04			150,521,699.0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521,699.04			150,521,699.04
(1) 债务工具投资	150,521,699.04			150,521,699.04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衍生金融资产	454,828,373.16			454,828,373.16
(三) 应收款项融资			95,650,903.94	95,650,903.94
(四) 其他债权投资				
(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51,643.13	18,051,643.13
(六)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八)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05,350,072.20		113,702,547.07	719,052,619.27
(九) 交易性金融负债	901,891,760.00			901,891,76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01,891,760.00			901,891,760.00
(十) 衍生金融负债	28,558,205.44			28,558,205.4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30,449,965.44			930,449,965.4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融资按现金流量折现法评估确定其公允价值，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面余额为 95,650,903.94 元，全部系银行承兑汇票，且剩余期限均小于 12 个月，故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当。

(2)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采用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期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 1 号	贸易、投资及技术服务	43,494.20	29.61	29.6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济源市萃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SORBY HILLS	本公司联营企业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腾冲县恒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市新纪元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济源市五龙口温泉度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洛县尔呷地吉铅锌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奔月铝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鑫光铝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豫光安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徽县星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浮星辰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肃中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植物生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肃宝徽金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两当西山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肃金普香银杏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徽县福源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徽县金源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豫铨（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市锦华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豫光防腐安装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豫光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南豫光热镀锌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市豫光冶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南豫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豫光（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豫光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徽县沙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成都豫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豫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省豫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济源中豫金属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豫光（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市佰银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市润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市沁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河南国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市煤气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济源市济水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市开源物业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市迎宾楼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市贵宾楼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一中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市明法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北斗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黄河绿洲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市党校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市太行建材有限公司	其他
沽源富安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豫光源丽电子化学品有限公司	其他
济源市茂成商砼有限公司	其他
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铅矿粉、铅渣、金精矿等	217,991,372.53	86,300,259.5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采购铅渣、铜渣、银浮选渣等	209,086,703.36	183,108,658.87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采购锌锭	674,784,537.49	479,755,786.35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采购镍带	20,398.23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采购镉锭	86,806.21	
河南豫光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4,478,901.87	38,317,100.02
济源市豫光冶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939,715.36	7,588,988.64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锌锭	332,269,409.49	178,664,599.79
济源市太行建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12,957.17
济源豫光防腐安装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67,178.63	
豫光（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铅粉矿等	3,587,339.67	91,393,779.55
江西省豫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铅粉矿等	57,302,629.96	4,812,757.78
河南豫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铜精矿等	64,924,616.1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氧化锌系列	182,964,053.3	134,091,170.73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三氧化二锑	167,699.11	75,221.24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白银	6,729,355.64	5,424,066.44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粗镉	989,900.54	1,161,176.81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氧气	469,722.08	990,800.01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银工艺品	5,656.64	2,300.88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非标设备等	707,769.26	3,102,260.66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铅锭	3,929,911.5	3,427,433.62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液氩	10,823.01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铝锭	5,080,016.55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锡锭		17,163.01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代购服务费		643,606.22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阴极铜	2,641,416.11	1,244,793.37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渣		4,888,837.94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化验费	688,405.9	681,060
济源市茂成商砼有限公司	化验费	3,301.89	3,301.89
济源鑫光铝业有限公司	销售银制品	6,725.65	1,061.95
济源鑫光铝业有限公司	销售铝锭	4,325,316.33	
豫光（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阴极铜	2,286,890.98	13,525,776.99
豫光（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铅锭	68,067,359.13	24,307,798.07
豫光（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银工艺品		3,318.58
济源市锦华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银制品		796.46

甘肃中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银制品		5,641.59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银制品		128,407.07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产品氧化锌	14,516,700.37	968,320.2
济源市太行建材有限公司	化验费	21,226.42	21,698.11
济源市豫光冶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水电	29,020.5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233,333.33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35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1/7/19	2022/7/18	是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1/9/17	2022/9/17	否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8,978,017.40	2022/4/29	2023/4/28	否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529,066.68	2022/5/18	2023/5/17	否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5/24	2023/5/17	否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2/6/28	2023/5/17	否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1/9/3	2022/9/2	否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7/27	2022/7/26	是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8/5	2022/8/5	是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2/25	2022/8/22	是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518,725.28	2022/4/6	2022/7/6	是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5,012,868.34	2022/1/14	2023/1/4	否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2/28	2023/2/4	否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1/17	2022/12/28	否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39,600,000.00	2022/5/19	2023/5/19	否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11/9	2022/11/9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1/9/8	2022/9/8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2/3/22	2023/3/22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2/3/24	2023/3/24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400,427,777.78	2021/3/22	2023/3/21	否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45,046,500.00	2021/7/23	2022/7/12	是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50,051,666.67	2021/9/14	2022/9/8	否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50,050,000.00	2022/2/28	2023/2/24	否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50,050,000.00	2022/3/2	2023/2/28	否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2/11	2023/2/11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115,000.00	2021/9/26	2023/9/26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543,750.00	2021/1/8	2023/1/8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100,000.00	2022/3/25	2023/3/23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1/10/11	2022/10/11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2/5/12	2023/4/17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66,900.00	2022/2/15	2022/8/10	是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8,846,697.29	2022/5/31	2022/11/14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2021/12/1	2022/12/1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2,000,000.00	2022/1/19	2023/3/11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0	2021/7/15	2022/7/15	是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1/9/17	2022/9/17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21/10/22	2022/10/22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1/11/29	2022/8/29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2/6/14	2023/6/14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2/5/12	2023/5/12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873,047.35	2022/5/31	2022/8/29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800,104.70	2022/6/15	2022/9/7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456,474.64	2022/6/27	2022/9/22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466,640.00	2021/6/30	2025/12/20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030,012.50	2013/9/23	2022/9/13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20,008.33	2013/3/6	2022/9/13	否
河南省济源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3,280,277.78	2020/4/13	2030/4/12	否
河南省济源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142,916.67	2020/5/14	2030/4/12	否
河南省济源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142,916.67	2020/6/15	2030/4/1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7.91	158.0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2,055,724.53	102,786.23	1,963,096.76	98,154.84
	济源市太行建材有限公司	22,500.00	1,125.00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6,013.75	6,800.69		
预付款项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939,444.61			
	济源鑫光铝业有限公司			491,938.50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576,656.01			

	公司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22,163,597.35			
	济源市豫光冶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12,827.2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70,866.43
	济源鑫光铝业有限公司	8,000.00	
	河南豫光物流有限公司	48,613.34	2,490,760.30
	济源市豫光冶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752,042.25
	济源豫光防腐安装有限公司	818,545.11	91,320.41
	豫光（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690,851.25
	济源市太行建材有限公司	272,178.14	272,178.14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3,635,156.13
	江西省豫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436,718.79	2,536,142.02
	河南豫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8,001,612.46	1,483,816.54
合同负债	豫光（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7,231.99	542,031.44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05,560.42
其他应付款	济源市豫光冶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8,100.00	18,450.00
	济源豫光防腐安装有限公司	6,950.00	6,65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及未按协议执行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深圳市通元世纪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被告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港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王证滔合同纠纷一案，2021年6月7日，经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判决如下：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深圳市通元世纪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应收账款本金1357万元及利息（以1357万元为基数，自2020年2月1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详见（2020）京0106民初22926号。

因一审判决事实认定错误，公司提起上诉。2021年12月13日，经北京金融法院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

1、撤销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2020）京0106民初22926号民事判决；

2、本案发回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重审。详见（2021）京74民终446号。

截止2022年6月30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尚未判决。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5,514,197,964.71	1,199,330,883.52	2,905,951,487.22	13,807,577,361.01
二、营业成本	15,059,413,455.67	1,091,737,307.28	2,903,168,204.08	13,247,982,558.87
三、资产减值损失	-400,424,602.65			-400,424,602.65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116,504,922.52	10,575,066.96		127,079,989.48
五、利润总额	24,236,387.42	215,707,030.53	1,113,735.94	238,829,682.01
六、所得税费用	-13,489,711.46			-13,489,711.46
七、净利润	35,481,841.62	216,837,551.85		252,319,393.47
八、资产总额	13,564,021,579.67	1,491,759,390.78	1,210,583,385.53	13,845,197,584.92
九、负债总额	9,024,123,645.48	1,244,865,403.48	615,232,257.70	9,653,756,791.2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合 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13,807,577,361.01
其中:	
有色金属	8,097,659,097.12
贵金属	4,778,104,741.10
化工	475,604,633.01
其他	456,208,889.78
其中: 来自于本国	12,608,246,477.49
来自于其他国家或地区	1,199,330,883.52
二、非流动资产	3,947,096,720.04
其中: 来自于本国	3,533,400,111.76
来自于其他国家或地区	413,696,608.28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0,797,619.9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7,839,235.80
3 年以上	4,358,636.5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2,995,492.2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39,235.15	14.79	7,839,235.15	100.00		7,839,235.15	3.90	7,839,235.1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156,257.13	85.21	5,264,472.19	11.66	39,891,784.94	193,288,771.97	96.10	12,104,641.21	6.26	181,184,130.76

其中：										
账龄组合	22,475,347.65	42.41	5,264,472.19	23.42	17,210,875.46	159,278,727.91	79.19	12,104,641.21	7.60	147,174,086.70
关联方组合	22,680,909.48	42.80			22,680,909.48	34,010,044.06	16.91			34,010,044.06
合计	52,995,492.28	/	13,103,707.34	/	39,891,784.94	201,128,007.12	/	19,943,876.36	/	181,184,130.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7,839,235.15	7,839,235.15	100.00	
合计	7,839,235.15	7,839,235.1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116,710.46	905,835.52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0.65	0.13	20.00
3 年以上	4,358,636.54	4,358,636.54	100.00
合计	22,475,347.65	5,264,472.19	23.4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7,839,235.15					7,839,235.15
账龄组合	12,104,641.21		6,840,169.02			5,264,472.19
合计	19,943,876.36		6,840,169.02			13,103,707.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1,256,921.5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7.8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376,113.40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5,096,119.06	474,113,085.18
合计	635,096,119.06	474,113,085.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73,526,433.93
1 至 2 年	82,635,813.36
2 至 3 年	79,000,000.00
3 年以上	40,663,489.51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坏账准备	-40,729,617.74
合计	635,096,119.0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质押金	154,014,776.76	80,805,969.40
往来款	481,944,731.32	396,744,531.06
备用金	1,072,433.71	840,757.76
其他	38,793,795.01	36,523,342.43
坏账准备	-40,729,617.74	-40,801,515.47
合计	635,096,119.06	474,113,085.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947,965.58	20,344,625.51	19,508,924.38	40,801,515.4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170.73	19,170.73
本期转回	91,068.46			91,068.4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856,897.12	20,344,625.51	19,528,095.11	40,729,617.7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364,095.51	19,170.73				383,266.24
组合计提	40,437,419.96		91,068.46			40,346,351.50
合计	40,801,515.47	19,170.73	91,068.46			40,729,617.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2,604,804.31	1 年以内，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59.57	0.00
期货保证金	期货保证金	153,601,510.52	1 年以内，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22.73	0.00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53,000,000.00	1 年以内	7.84	0.00

济源豫金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356,042.60	1年以内	1.68	0.00
济源市北辰工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4,471,693.00	3年以上	0.66	4,471,693.00
合计	/	625,034,050.43	/	92.48	4,471,693.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4,959,617.57		594,959,617.57	589,218,750.28		589,218,750.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1,517,893.52		61,517,893.52	61,181,970.97		61,181,970.97
合计	656,477,511.09		656,477,511.09	650,400,721.25		650,400,721.2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济源市豫金废旧有色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豫光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80,715,160.00			180,715,160.00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96,821,127.28	5,740,867.29		102,561,994.57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442,463.00			442,463.00		
济源豫金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00			65,000,000.00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济源豫光炉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湖南省圣恒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120,000.00			6,120,000.00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河南国之信检测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郑州豫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60,000.00			2,560,000.00		
驻马店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运城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临汾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济源豫光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589,218,750.28	5,740,867.29		594,959,617.5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有限公司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5,033,924.98			1,116,295.71						46,150,220.69	
济源市萃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148,045.99			-780,373.16						15,367,672.83	
小计	61,181,970.97			335,922.55						61,517,893.52	
合计	61,181,970.97			335,922.55						61,517,893.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50,669,759.87	13,814,674,536.38	12,397,502,507.38	11,808,663,753.05

其他业务	61,622,538.17	43,367,358.30	45,591,465.84	21,613,589.63
合计	14,412,292,298.04	13,858,041,894.68	12,443,093,973.22	11,830,277,342.6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国内	国外	合计
商品类型	13,212,961,414.52	1,199,330,883.52	14,412,292,298.04
铅产品	3,387,717,584.67		3,387,717,584.67
铜产品	5,334,676,665.84		5,334,676,665.84
黄金	1,625,720,973.90	157,369,536.25	1,783,090,510.15
白银	2,030,666,143.95	1,041,961,347.27	3,072,627,491.22
锌产品	259,337,453.73		259,337,453.73
硫酸	216,267,179.28		216,267,179.28
其他	358,575,413.15		358,575,413.1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3,212,961,414.52	1,199,330,883.52	14,412,292,298.04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收入	13,212,961,414.52	1,199,330,883.52	14,412,292,298.04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收入			
合计	13,212,961,414.52	1,199,330,883.52	14,412,292,298.04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5,922.55	2,081,569.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45,000.00	345,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益		44,000,000.00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329,113.88	49,753,965.66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黄金租赁）	-3,513,950.00	-3,252,320.00
处置衍生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82,133,929.04	-61,347,928.60
合计	26,362,157.39	31,580,286.46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664,180.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80,518.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23,208.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36,226.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6	
合计	18,885,266.3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2	0.2316	0.23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7	0.2143	0.214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安国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8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